

同棋目次

第一章	用器
第二章	名稱
第三章	概要
第四章	步驟
第五章	搭子
第六章	變更
第七章	攤牌法
第八章	法規
第九章	抬頭牌

同 棋 目次

同 棋 目次

第十章 平常和數計算法

第十一章 抬頭和數計算法

第十二章 示範

叙

嘗聞之萬物由簡而趨繁吾意游藝亦復爾今世通俗游藝有同棋其爲法視它種游藝繁矣而流行不廣豈退化歟同棋者其源甚古莫究所由其規律明通公普正俗俱適當嘉道間嘗盛行於吳中卽此可見當時人心好尙之正吾友不辰子嫻於斯道旣爲之譜且深慨于它種通俗游藝之簡陋寡味若不勝其道長道消之憂斯亦正人之別有懷抱者矣夫萬物旣莫不由簡而趨繁則斯道寧便衰歇大凡一藝一術非有圖譜弗明古之彈碁六博今皆失傳以無圖譜也隋經籍志碁勢碁法碁圖皆附於兵家而宋以前之譜乃無隻字則有圖譜而亦或不傳吾儕生丁末造長日寡懽惟有一事可以傲視古人以今世藏皮圖籍之法視替爲備但有可傳之道決無不傳之理圖籍之壽命必較前人爲悠久則是譜之長留人間殆無疑矣殆無疑矣

絃

胡君復識時甲子冬長至日也

同棋

中京綴氏不辰子紀錄

會稽吳門木天仲淵氏參訂

會稽吳門斐聲氏校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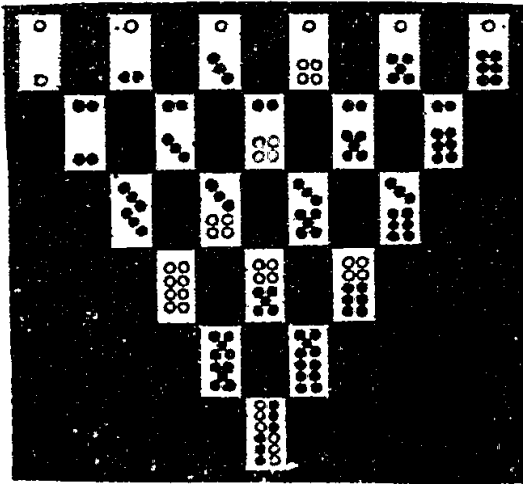
用器第一章

同棋所用器凡四。(一)牌、(二)籌碼、(三)骰子、(四)圈子是也。

第一節 牌

同棋所用牌，共二十一種。(一)長么，又名地牌、(二)么二，又名至尊、(三)么三，又名和牌、(四)么四，又名格五、(五)么五、(六)么六、(七)長二，又名板凳、(八)二三，又名格五，又名缺脚、(九)二四，又名至尊、(十)二五，又名格七、(十一)二六，又名格八、

同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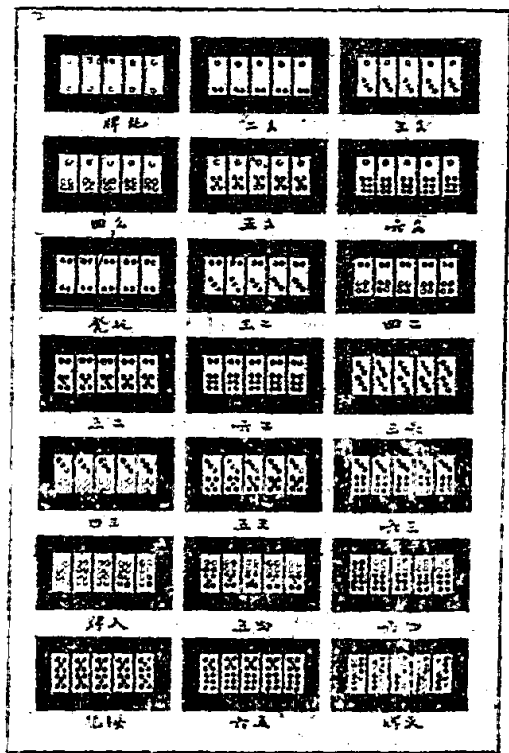
牌一十二 圖一第

(十二)長三、(十三)三四、又名格七、(十四)三五、又名格八、(十五)三六、
 (十六)長四、又名人牌、(十七)四五、又名雪九、(十八)四六、(十九)長五、又
 名梅花、(二十)五六、又
 名牛頭、(二十一)天牌、
 是也。見第一圖。每種五
 張、共百零五張。見第二
 圖。

第二節 籌碼

同棋所用籌碼、有以銅

為之者。形如制錢、中有小孔。有四種。(一)黃銅碼、(二)紫銅小碼、(三)白銅
 碼、(四)紫銅大碼、是也。見第三圖。亦有以骨為之者。作長條形。亦有四種。



牌棋同 圖二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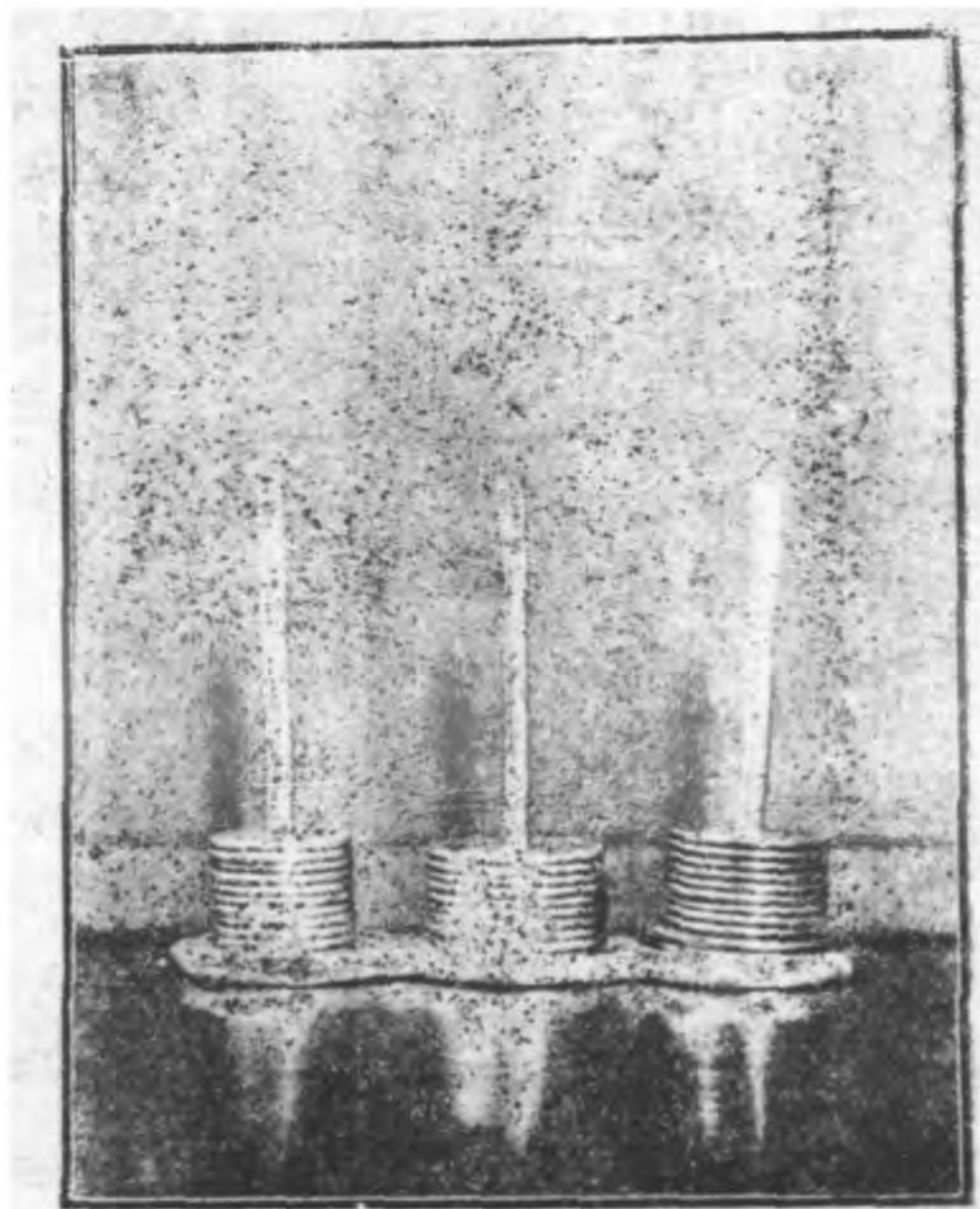
(一)天、(二)地、(三)人、
(四)和是也。如爲銅製、則
另有銅架一具、以裝置之。
與第三圖同。

第三節 骰子

每副同棋牌中、備有骰子
三粒、另有搖缸一具、作定
位分牌之用。見第四圖。

第四節 圈子

圈子以骨爲之、或圓或方。正面刊有天地人和四字、或天地人和牌形、或天
長地久四字、或天牌長三地牌三六牌形。反面刊有頂字。(作閒家頂莊家



子架及碼籌銅 圖三第

買和之用。圈子用法與
麻雀牌東南西北同。
圈子作圓形，則有圓形骨
筒以盛之。加以蓋。蓋之正
面刊有莊字，反面刊有闖
字。（作莊家買和之用。）

名稱第二章

同棋中名稱甚夥。下列諸章中，備有詳細解釋。茲章所載，乃其不屬於
下列諸章且應首先說明者。為述其詳如次。

第一節 頭子



缸搖 圖四第

頭子二字，在同棋中，頗爲重要。頭子者，一點或數點之名字也。頭子有六種：(一)一點頭子，又名么頭；(二)二點頭子，又名二頭；(三)三點頭子，又名三頭；(四)四點頭子，又名四頭；(五)五點頭子，又名五頭；(六)六點頭子，又名六頭。是也。每一張牌，必有兩個頭子。例如天牌有兩個六頭，地牌有兩個么頭，么六有一個么頭，一個六頭，餘類推。

第二節 長牌矮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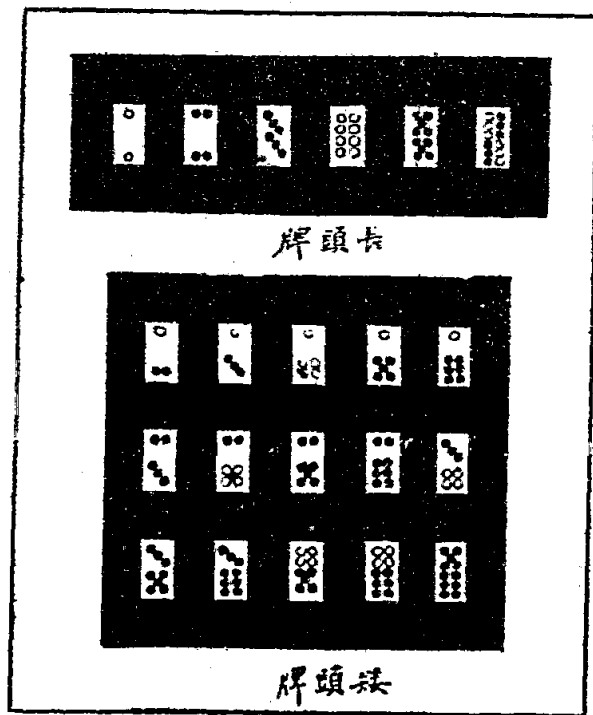
牌之二頭相同者，爲長牌，有六種：(一)地牌，(二)板凳，(三)長三，(四)人牌，(五)梅花，(六)天牌，是也。見第五圖。牌之二頭相異者，爲矮牌，又名短牌，有十五種：(一)么二，(二)么三，(三)么四，(四)么五，(五)么六，(六)二三，(七)二四，(八)二五，(九)二六，(十)三四，(十一)三五，(十二)三六，(十三)四五，(十四)四六，(十五)五六，是也。與第五圖同。

同 棋

第三節 全頭及全

矮頭

長矮牌之有一頭相同者爲全某頭。有六種。(一)地牌、么二、么三、么四、么五、么六爲全么頭。(二)板凳、么二、二三、三四、二五、二六爲全二頭。(三)長三、么三、二三、三四、三五、三六爲全三頭。(四)人牌、么四、二四、三四、三五、三六爲全四頭。(五)梅花、么五、二五、三五、四五六爲全五頭。(六)天牌、么六、二六、三六、四五六爲全六頭。是也。見第六圖。



牌矮長 圖五第

矮牌之有一頭相

同者、爲全矮頭亦

有六種。(一)么二

么三、么四、么五、么

六、爲全矮么頭

(二)么二、二三、二

四、二五、二六、爲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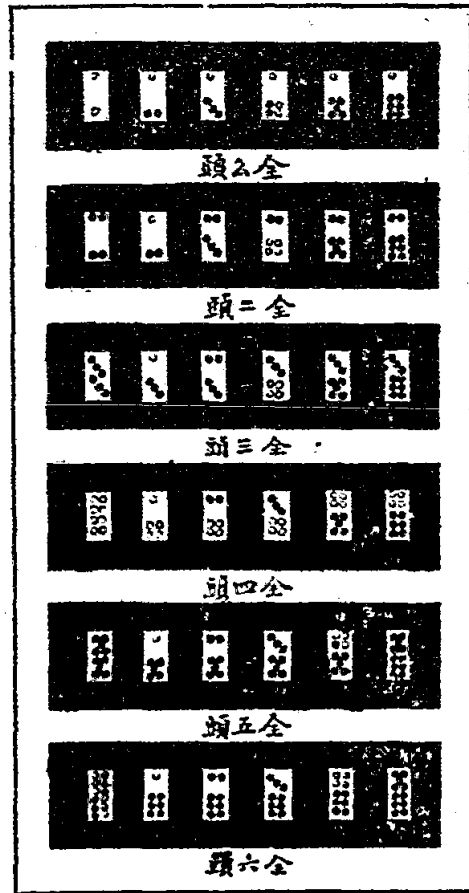
矮二頭(三)么三、二三、三四、三五、三六、爲全矮三頭(四)么四、二四、三四、四

五、四六、爲全矮四頭(五)么五、二五、三五、四五、五六、爲全矮五頭(六)么六、

二六、三六、四六、五六、爲全矮六頭是也。

第四節 上將中將平張

同 棋



頭全 圖六第

牌分三級。上將中將平張是也。四五、四六、五六、三張為上將。么、四、二、三、三六、

三五、四張為中

將。地牌、么、二、么

三、么、五、么、六、板

凳、二、四、二、五、長

三、三、四、三、六、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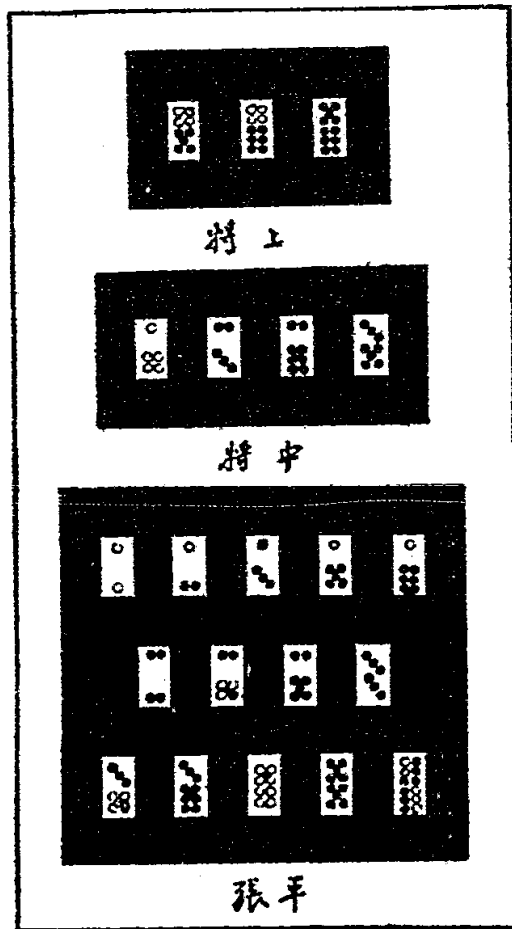
牌、梅花、天牌、十

四張為平張。見

第七圖。

第五節 相同牌

牌之完全相同者，為相同牌。例如么二與么二，為相同牌。長三與長三，亦為



張平將中將上 圖七第

相同牌。

概要第三章

本章所述，乃同棋入局之梗概。如何戲法，應於下列諸章中述之。

第一節 人數

同棋爲四人之局戲。

第二節 定位

四人各立於桌之一面。上客或年長者，將搖缸連搖四次，啓視三骰之點數。如總數爲五、九、十三、或十七，即將圈子置於其前。如總數爲六、十、十四、或十八，則將圈子交與立於其右者。如總數爲三、七、十一、或十五，則將圈子交與立於其對面者。如總數爲四、八、十二、或十六，則將圈子交與立於其左者。所

謂四落底、五自頭、六過肩、七暢是也。

領取圈子者，將圈子（正面向下，背面向上）於桌上攪和，列成一排，或疊成一堆。隨將搖缸連搖四次，按四底、五自、六過、七暢法，每人取一圈子。取得圈子之刊有天字者，即行坐下，爲莊。其餘三人依地、人和之順序，自其右挨坐。所有圈子及莊子或莊筒，交由莊家執管使用。

第三節 分籌

坐位既定，應即分籌。如所用之籌爲圓形之銅碼，則每人應得黃銅碼十枚，紫銅小碼九枚，白銅碼九枚，紫銅大碼二枚。如所用者爲條形骨碼，則每人應得和十支、人九支、地九支、天二支，共三十枚，或三十支。黃銅碼一枚或和一支，作十副。紫銅小碼一枚或人一支，作一百副。白銅碼一枚或地一支，作一千副。紫銅大碼一枚或天一支，作一萬副。三十枝或三

十支，共三萬副。足敷四圈計數之用。

第四節 分牌砌莊

籌碼既分，即將百零五張牌從同棋匣中倒出攪和。莊家（即天家）及地人兩家各任意取二十張，置於其前。和家任意取二十五張（桌中尚餘二十張）一張置於其前，將其餘二十四張砌成三層，每層八張，謂之莊。（與莊家之莊字各別）或謂之底（和家爲每副中之砌莊者）和家砌莊時，人家（即第二家）將搖缸連搖三次（人家爲每副中之搖搖缸者）啓視三骰之總數。各總數爲五、九、十三、或十七，則和家將置於其前之一牌（名曰翻皇）面向上頂於莊之靠近人家之一端之上（所謂單頂開）隨手將莊移至桌之中央，四家依五自頭法分牌。如總數爲六、十、十四、或十八，則和家頂翻皇於莊之靠近莊家之一端之上（所謂雙頂莊）四家依六過肩法分牌。如總

數爲三、七、十一、或十五、翻皇頂閒家、四人依七暢法分牌。如總數爲四、八、十二、或十六、翻皇頂莊家、四人依四落底法分牌。

和家將莊移至桌之中央後、須隨手將莊之他一端之第一張翻面向上、（謂之頭張）然後領取應得之牌。

第五節 原牌

和家既將頭張翻起、莊家應即揭去與分得之二十張、共二十一張、爲其原牌。其餘二閒家之原牌、各爲二十張、原牌亦名豎起牌。

第六節 缺牌

如有人多一張或少一張則人家（即第三家）將搖缸之骰子取出一粒再將搖缸連搖三次、啓視骰子。如一粒爲三、二粒爲四、而多張者原牌中有一張三四、則多張者將此三四抽出、交與少張者。如無三四、則人家再搖、至多

張者讓出一張爲止。

第七節 豎牌

牌數既正，各人豎起原牌。

第八節 理牌

豎牌後，各人於原牌中理出搭子。（卽不同五子、克子、肚度子、龍船等等，見下第五章）不成搭子之牌，謂之閒張。

第九節 進行

牌理好後，各人從事翻牌、吃牌、碰牌、開抬、鑿穿，至達其目的爲止。

第十節 目的

同棋戲每副之目的，爲能首先攤出七個搭子。如果此七搭子，能含有極大和數、固佳。否則，亦非急急。

第十一節 等和牌

二十張牌中十八張已搭成六個搭子，餘兩張（名曰零張）等外來（自己莊翻起或別人於莊上翻起或手中丟出）之牌和倒，則謂之等和牌。所等之牌，謂之等張。例如除六個搭子外，餘一張二三、一張么四，則此二三及么四爲零張。等五六來和此五六，卽爲等張。如五六果來和倒，則謂之和張。

第十二節 和倒牌

含有七個搭子之牌，名曰和倒牌。又名和牌。通常和倒牌有二十一張。如有四隻頭或五隻頭，則每一四隻頭多一張，每一五隻頭多兩張。

第十三節 平牌

如分餘之牌，除翻皇（除和天官賜福、天天官賜福及正天官賜福外，無論何人，不得以此牌爲和張）外，均已翻完，尙無人和倒，則謂之平牌。俗名攬

穿。

第十四節 一副牌

自摸牌起至一人和倒或平牌爲止，謂之一副。

第十五節 一圈

每人做過一次莊家，謂之一圈。通常四副爲一圈，四圈爲一局。

第十六節 過莊

同棋過莊法，與麻雀戲中所通行者同。茲不復贅。

第十七節 繼續

四圈完後，如四人有意再戲，則繼續法，亦與麻雀同。

步驟第四章

戲同棋如行軍然。步伐整飭，紀律森嚴。稍不經心，卽遭敗北。茲章所述，乃步伐紀律詳第八章。

每一副牌可分爲三步：(一)始局，(二)繼局，(三)終局，是也。

第一節 始局

坐位既定，籌碼既分，莊既砌好，牌亦分好，四人應依下列諸法順序行之。

(甲) 搭牌

各人應以分得之牌理成搭子。如適成六搭子兩零張，則爲等和牌。(和倒後作立直)至是所宜注意者，須知翻皇。(見第三章第四節及第十三至十六圖)是否爲和張。(見第二章第十一節)如爲和張，卽應和倒。(如翻皇爲天牌，則和倒牌爲天天官賜福。如翻皇爲四六，則和倒牌爲正天官賜福。如翻皇爲除天牌及四六以外之牌，則和倒牌爲天官賜福。見第九章第

一節乙)一副牌卽此告終。(如不止一人和翻皇則坐位在前者和之)

(乙) 饒頭張

如無人和翻皇，則莊家將頭張（見第三章第四節及第十三圖至第十六圖）撫進。謂之饒頭張。頭張饒進後，應知可否和倒。如頭張適爲和張，應卽和倒。（如頭張爲天牌，則和倒牌爲天天和。如頭張爲天牌以外之牌，則和倒牌爲天和。見第九章節一節丙）一副牌至此，亦卽告終。

(丙) 拍牌及發牌

如莊家饒進頭張不能和倒，應知原牌中有無度子或龍船。見第五章有則須於莊子揭進一張或數張。（每一度子揭一張。每一龍船揭兩張）謂之拍牌。（所拍之牌，名曰拍張。拍張先須舉以示人，再行插入牌中。）拍牌後，隨於原牌中擇一丟出，謂之發牌。（所發之牌，名曰發張。卽莊家第一張丟

出之牌也。如不拍牌，則頭張饒進後，即行發牌。

發牌丟出後，地人和三家應知發牌是否爲和張。如發牌適爲和張，應即和倒。（如發牌爲地牌，則和倒牌爲地地。和。如發牌爲地牌以外之牌，則和倒牌爲地地。）一副牌至此，亦即告終。（如不止一人和發張，則坐在前者和之。）如不能和發牌，則地人和三家應知原牌中有無度子或龍船。有則按照坐位次序拍牌。（如原牌中有度子龍船而莊家或別家已經和倒，則拍牌於和倒牌攤出之後。）

第二節 繼局

如無人拍牌，則從此以後，四家按照下列諸法行之。至有一家攤出和倒牌爲止。

(甲) 翻牌

無論何家如不要上家之牌則從莊上取下一張將其面反轉向上置於桌上。謂之翻牌。或謂之曉。或掀。（謂之翻者莊上之牌除因開招或鑿穿而軋進可以視爲私有者外均爲四家之公有物）可和則和。可鑿穿則鑿穿。可開招則開招。可碰則碰。可吃則吃。所翻之牌謂之翻張。如翻起後他人要和。開招。鑿穿。或余上。則須讓出。謂之讓張。如自己不碰不吃。丟與下家。則爲過張。（上家丟出後自己不吃不碰之牌亦爲過張）

（乙） 吃牌

吃牌者將上家丟出或自己翻起之牌與手中之牌集成一不同或五子也。所吃之牌名曰吃張。吃成之五子或不同須攤在桌上。（攤法詳第七章第一二節）如有人欲此丟出或翻起之牌和倒鑿穿開招余上或碰（自己可碰則儘自己）則須讓出。將吃張與手中牌攤成五子或不同後須從手

中丟出一張。

(丙) 碰、開招、余上、連跳、鑿穿

碰者、將自己或別人(無論何人)翻起之牌、或別人手中丟出之牌、與自己手中兩張相同牌集成三隻頭也。所成之搭子、名曰碰子。(見第五章第三節) 碰子不得加成四隻頭或五隻頭。(見第六章第二節甲)

開招者、將自己或別人(無論何人)翻起之牌、或別人手中丟出之牌、與自己手中之三隻頭(克子拍克軋克均可)集成四隻頭也。簡稱開。所成之搭子、即名開招。(見第五章第四節) 開招可以加成余上或連跳。(見第五章第五節) (見第六章第二節乙)

鑿穿者、將自己或別人(無論何人)翻起之牌、或別人手中丟出之牌、與自己手中之四隻頭(度子拍度軋度均可)集成五隻頭也。簡稱鑿。所成之搭

子，卽名鑿穿。（見第五章第五節）

碰子開招，鑿穿集成後，須卽攤在桌上。（見第七章第三節第四節第五節）
有碰可不碰。有開招鑿穿，必須開鑿。

碰牌後，須從手中丟出一張。開招，尅上，連跳，鑿穿後，須先從莊上揭進一張，再從手丟出一張。（揭進一張，謂之軋。軋進之牌，名曰軋張。軋張乃軋進者之私有物，不必舉以示人。）

一牌翻起或丟出後，有吃者，有碰開鑿者，則儘碰開鑿者。有吃，碰開鑿者，有和者，則儘和者。如二人同碰一牌，則坐在前者碰之。

第三節 終局

經過吃、碰、開鑿之後，四人中必有一人將牌和倒。（同棋變化無窮，故攬穿牌甚少。）一人和倒，則四人依下列諸法行之。前所述和牌

(甲) 和牌

和牌者、攤出七個搭子也。所和之牌、名曰和倒牌。(見第三章第十二節) 和倒牌可分兩種。(一)平常牌、(二)抬頭牌、是也。抬頭牌詳第十章。

無論何人、除和天天官賜福、正天官賜福、及天官賜福外、不得將翻皇作和張。三家閒家、不得將頭張作和張。

一張翻起或丟出、和二家或三家或四家之牌、則坐在前者和之。

和牌之人、(謂之和家)須將七搭子完全攤出。聽其餘三人觀察有無犯規之處。(其餘三家、亦須攤出全牌。所謂一和三攤是也。)

(乙) 看望

如和家之和倒牌中、並無犯規之處。(有則作白和。白和者、不算和倒之謂也。除搭子之和數外、不計其餘和數。)則和家從莊上揭取四張。(如莊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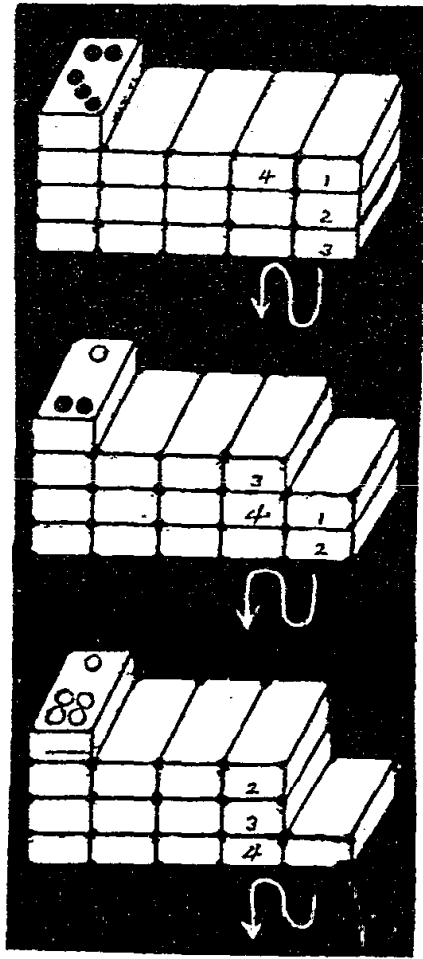
祇有三張，即取此三張，祇有二張，即取此二張，祇有一張，即取此一張，即翻
 皇，謂之看望。（或謂之看夢，未知孰是，存參）此四張，名曰望張。
 看望時所應留意者有三：

（一）和倒牌攤出後，須隨手從莊上取得四張。（如莊上之牌，為他人無
 意中推亂，則和家不得於亂牌揭取望張）

（二）看望有

正看倒看
 之分。正看
 者，於莊之
 翻動之一
 端（其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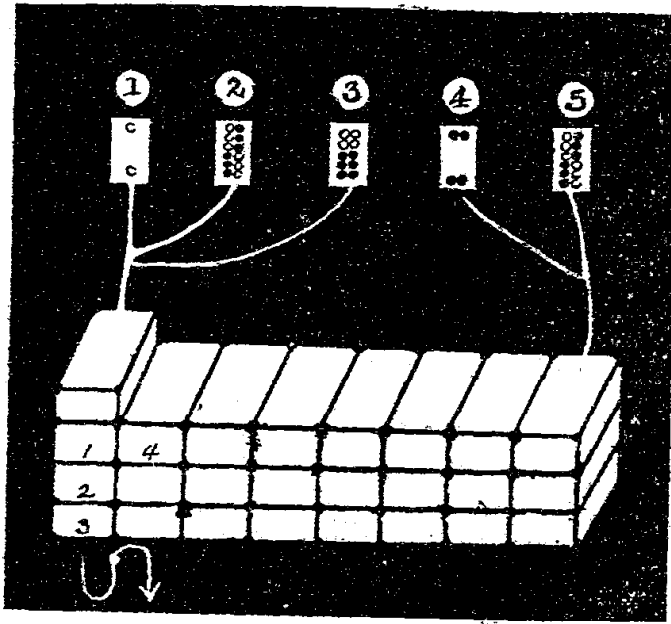
同
 棋



法望看正 圖八第

1111

一端有一翻皇在其上，取下四張望張也。見第八圖。倒看者，從莊之靠近翻皇之一端取下四張望張也。見第九圖。除和倒天天官賜福，正



法望看倒 圖九第

- 一 天官賜福（除天牌及四六）
- 二 天天官賜福
- 三 正天官賜福
- 四 天和（除天牌）
- 五 天天和

天官賜福、天官賜福、天天和、天和、五種，可以倒看外，其餘看望，只准正看。

(三)望張取下，有一定次序，不可紊亂。見第八及九圖。四張中最要者爲第一張。(同棋中有所謂碰望。碰望者，望張之第一張適與和張相同之謂也。如和張爲么六，而看望之第一張亦爲么六，則爲碰望。碰望和數，另有算法。詳下丙條。如看望時將望張之次序搗亂，則於和倒牌之大體，無甚重大出入，不過損失和數而已。)

(丙) 算和數

望張取下後，先從底(通常底作二十和)算起，再算搭子之和數及望張之和數。三數相加之總數，爲總和數。卽爲和家應得之和數。如和倒牌爲抬頭牌，則照算。(搭子算和數法，詳第十章第二節。望張算和數法，詳第十章第

三節。抬頭牌算和數法，詳第十一章。

和家算得總和數後，其餘三家，各算其牌中搭子之和數。

(丁) 算賬

和數算好後，各行用籌碼算賬。算賬時所應留意者有四。

(一) 莊家應加倍計算，和則贏兩倍，不和則輸兩倍。

(二) 和家之總和數中，須扣去不和家之和數。例如，人家和倒，有二百四

十和，地家有四十和，則地家輸人家二百和。但和倒牌爲天天官賜福，

正天官賜福，天官賜福，天天和，或天和，則不扣不和家和數。

(三) 和家賬必須先算。

(四) 不和家與和家賬算好後，再互相算賬。有扣則扣。

如遇平牌（即攬穿），則算和法及算賬法亦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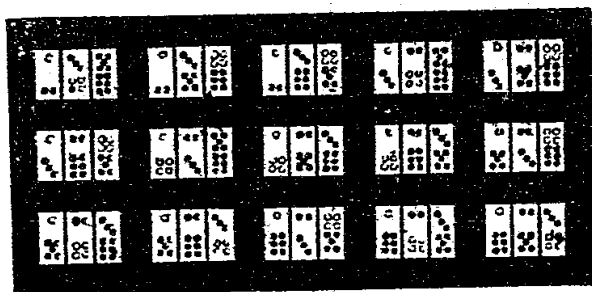
賬算好後，則如前法分牌砌莊，繼續戲滿一局（通常四圈）爲止。
如莊家和倒，則連莊。否則過莊。

搭子第五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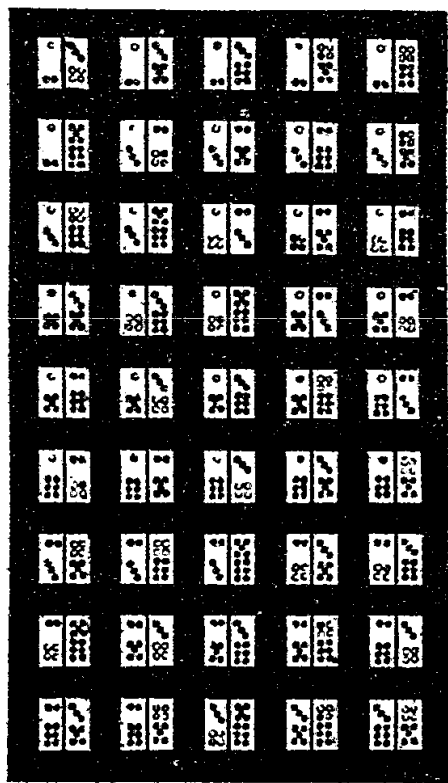
搭子，乃三張四張或五張所集合而成之物。吳語謂之一就。或謂之一提。整提有五種：（一）不同，（二）五子，（三）三隻頭，（四）四隻頭，（五）五隻頭，是也。

第一節 不同

不同，乃三張頭子絕不相同之矮牌所集成之搭子。每一不同，必有一個么頭、一個二頭、一個三頭、一個四頭、一個五頭及一個六頭。例如么四、三六、二五、三張，成一不同。不同式，共十五種。見第十圖。



式同不種各 圖十第



式子架同不種各 圖一十第

不。同。架。子。 不。同。架。子。乃。兩。張。絕。不。相。同。之。矮。牌。例。如。么。二。及。五。六。成。一。不。同。架。子。么。二。及。三。五。亦。成。一。不。同。架。子。么。二。及。三。六。亦。成。一。不。同。架。子。餘。類。推。不。同。架。子。式。共。四。十。五。種。見。第。十。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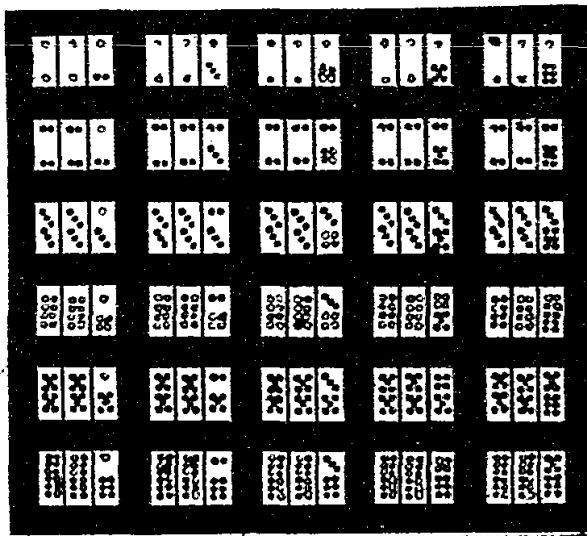
不同格子。三四及五六爲么二之不同格子。三五及四六亦爲么二之不同格子。三六及四五亦爲么二之不同格子。故每一種矮牌必有三種不同格子。

大套不同。大套不同者，兩個相同不同之謂也。又名雙套不同。例如兩個么二、三六、四五不同，即一大套不同。

第二節 五子

五子。五子乃一對長牌及一張與此長牌同頭之矮牌所集合而成之搭子。每一五子中，必有相同之頭五個，與此頭相異之頭一個。例如一對地牌與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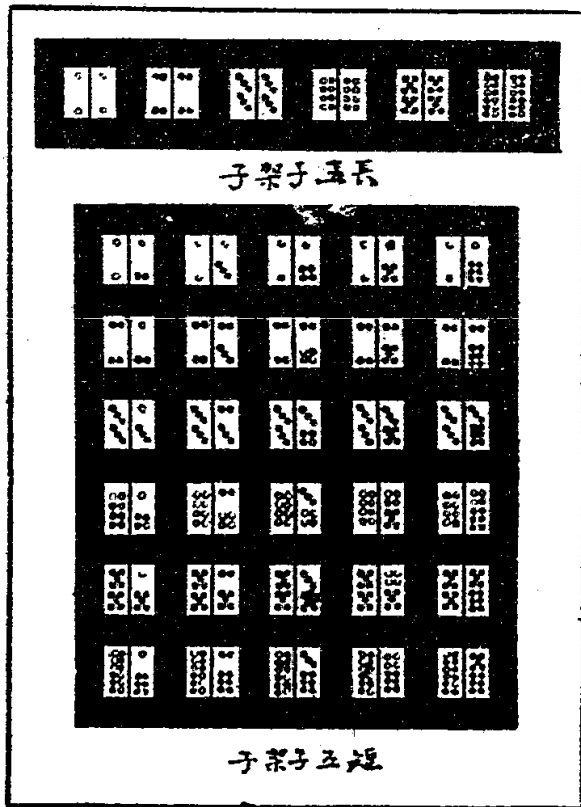
同 棋



式子五種各 圖二十第

張么頭矮牌（么二、么三、么四、么五、么六均可）相合，即成一五子。又如一對天牌與一張六頭矮牌（么六、二六、三六、四六、五六均可）相合，亦成一五子。五子式共三十種。見第十二圖。

五子架子。五子架子，乃一對長牌，或一張長牌及與此長牌同頭之矮牌。例如一對人牌，乃一五子架子。一張人牌及一張四頭矮牌（么四、二四、三四、四五四六均可）亦一五子架子。



式子架子五種各 圖三十第

五子架子式共三十六種。見第十三圖。

五子格子。一對地牌，爲么二之五之格子。一對板凳，亦爲么二之五子格子。故每一種矮牌，必有兩種五子格子。一張地牌及一張么頭矮牌，爲地牌之五子格子。每一種長牌，必有五種五子格子。

第三節 三隻頭

三隻頭者，三張完全相同之牌（長矮均可）所集成之搭子也。有四種：（一）克子、（二）拍克、（三）軋克、（四）碰子。（以和數而言，拍克軋克與克子，本無區別。惟同棋場中，常聞其名，故不得不明其義於此。）

克子。克子，乃原牌。（同棋戲每副開始，莊家分得二十一張，三家閒家各得二十張。莊家所得之二十一張，即莊家之原牌，閒家所得之二十張，即閒家之原牌。詳見第三章第五節。）中三張相同牌所集成之搭子。

拍克。拍克乃手中兩張相同牌及一張拍來（同棋例，無論何家，如原牌中有一個四隻頭搭子或五隻頭搭子，須馬上在分牌後所餘之二十四張俗名莊中揭取一張或兩張，謂之拍）與此兩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軋克。軋克乃手中兩張相同牌及一張軋來（同棋例，無論何家，凡遇一張與手中三隻頭或四隻頭相同之牌，須將此牌與手中之三隻或四隻集合而成四隻或五隻，謂之開招或鑿穿，詳見後章。開招或鑿穿後，須馬上在莊上揭取一牌，謂之軋）與此兩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碰子。碰子乃（一）手中已原有之兩張相同牌，及一張莊上翻起（上家丟一張，下家如果不要，須在莊上翻起一張，謂之翻）與此兩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二）手中已原有之兩張相同牌，及一張人家丟出與此兩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

第四節 四隻頭

四隻頭者，四張完全相同之牌（長矮均可）所集成之搭子也。有四種：（一）肚子或度子，（二）拍度，（三）軋度，（四）開招，是也。

肚。子。或。度。子。 度。子。乃原牌（說見克子下）中四張相同牌所集成之搭子。拍。度。 拍。度。乃手中已有之三張相同牌（克子拍克均可）及一張拍來（說見拍克下）與此三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

軋。度。 軋。度。乃手中已有之三張相同牌（克子拍克軋克均可）及一張軋來（說見軋克下）與此三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

開。招。 開。招。乃手中已有之三張相同牌（克子拍克軋克均可）及一張自已於莊上翻起（說見碰子下）或人家丟出與此三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開招有自揭兩邊對飛之別。

自揭開招。自揭開招者，手中已有三張相同牌（克子拍克軋克均可）及一張自己於莊上翻起與此三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兩邊開招。兩邊開招者，手中已有之三張相同牌（克子拍克軋克均可）及一張上家或下家丟出與此三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如上家或下家爲莊家，且所丟之牌爲莊家第一張丟出之牌，則名頭蠹。惟已有之三張，必爲克子，而非拍克或軋克。對飛開招。對飛開招者，手中已有之三張相同牌（克子拍克軋克均可）及一張對家丟出與此三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如對家爲莊家，且所丟之牌爲其第一張丟出之牌，則名飛頭蠹。惟已有之三張，必爲克子，而非拍克或軋度。

第五節 五隻頭

五隻頭者、五張完全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有六種：(一)找龍船、(二)拍龍船、(三)軋龍船、(四)鑿穿、(五)尗上、(六)連跳是也。

我龍船。我龍船乃原牌(說見克子下)中五張相同牌所集成之搭子也。拍龍船。拍龍船乃手中已有之四張相同牌(度子拍度均可)及一張拍來(說見拍克下)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

軋龍船。軋龍船乃手中已有之四張相同牌(度子拍度軋度均可)及一張軋來(說見軋克下)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

鑿穿。鑿穿乃手中已有之四張相同牌(度子拍度子拍度)及一張自己於莊上翻起(說見碰子下)或人家丟出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鑿穿有自揭兩邊對飛之別。

(一)自揭鑿穿。自揭鑿穿者、手中已有之四張相同牌(度子拍度軋

度均可) 及一張自己於莊上翻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 所集成之搭子也。

(二) 兩邊鑿穿。兩邊鑿穿者, 手中已有之四張相同牌, (度子拍度軋度均可) 及一張上家或下家丟出與此四張相同之牌, 所集成之搭子也。如上家或下家爲莊家, 且所丟之牌爲其第一張丟出之牌, 則名頭邊鑿穿。惟已有之四張, 必爲度子, 而非拍度或軋度。

(三) 對飛鑿穿。對飛鑿穿者, 手中已有之四張相同牌, (度子拍度軋度均可) 及一張對家丟出與此四張相同之牌, 所集成之搭子也。如對家爲莊家, 且所丟之牌爲其第一張丟出之牌, 則名頭飛鑿穿。惟已有之四張, 必爲度子, 而非拍度或軋度。

余上。余上, 乃開招之四張相同牌, 及一張自己或人家於莊上翻起 (並

非丟出)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開招之第四張,與余上之第五張,並非相繼而來。其間必經過若干時候。余上有九種。(如流水然悠悠而來故謂之余)(一)自揭開招自揭余上(二)自揭開招兩邊余上(三)自揭開招對飛余上(四)兩邊開招自揭余上(五)兩邊開招兩邊余上(六)兩邊開招對飛余上(七)對飛開招自揭余上(八)對飛開招兩邊余上(九)對飛開招對飛余上。是也。

(一)自揭開招自揭余上。自揭開招自揭余上者,自揭開招之四張相同牌,及一張自己於莊上翻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

(二)自揭開招兩邊余上。自揭開招兩邊余上者,自揭開招之四張相同牌,及一張上家或下家於莊上翻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

(三) 自揭開招對飛余上。

自揭開招對飛余上者、自揭開招之四張相

同牌、及一張對家於莊上翻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

(四) 兩邊開招自揭余上。

兩邊開招自揭余上者、兩邊開招之四張相

同牌、及一張自己於莊上翻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

如兩邊開招爲頭蠱、則此種余上、名曰頭蠱自揭余上。

(五) 兩邊開招兩邊余上。

兩邊開招兩邊余上者、兩邊開招之四張相

同牌、及一張上家或下家於莊上翻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

搭子也。如兩邊開招爲頭蠱、則此種余上、名曰頭蠱兩邊余上。

(六) 兩邊開招對飛余上。

兩邊開招對飛余上者、兩邊開招之四張相

同牌、及一張對家於莊上翻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

如兩邊開招爲頭蠱、則此種余上、名曰頭蠱對飛余上。

(七)對飛開招自揭余上。

對飛開招自揭余上者，對飛開招之四張相

同牌，及一張自己於莊上翻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

如對飛開招爲飛頭蠹，則此種余上，名曰飛頭蠹自揭余上。

(八)對飛開招兩邊余上。

對飛開招兩邊余上者，對飛開招之四張相

同牌，及一張上家或下家於莊上翻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

搭子也。如對飛開招爲飛頭蠹，則此種余上，名曰飛頭蠹兩邊余上。

(九)對飛開招對飛余上。

對飛開招對飛余上者，對飛開招之四張相

同牌，及一張對家於莊上翻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

如對飛開招爲飛頭蠹，則此種余上，名曰飛頭蠹對飛余上。

連跳，連跳乃開招之四張相同牌，及一張軋來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

成之搭子，與余上有別，余上之第五張與開招之第四張，並非相繼而來。連

跳之第五張、則與開招之第四張、相繼而來。此以時候而言也。如以牌之來歷而言則余上之第五張、乃自己或人家於莊上翻起。連跳之第五張、乃自己於莊上軋起。(翻與軋有別詳見第四章第一節)連跳有三種(一)自揭開招連跳(二)兩邊開招連跳(三)對飛開招連跳是也。

(一)自揭開招連跳 自揭開招連跳者、自揭開招之四張相同牌、及一張自己於莊上軋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

(二)兩邊開招連跳 兩邊開招連跳者、兩邊開招之四張相同牌、及一張自己於莊上軋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如兩邊開

招爲頭轟、則此種連跳、名曰頭轟連跳。

(三)對飛開招連跳 對飛開招連跳者、對飛開招之四張相同牌、及一張自己於莊上軋起與此四張相同之牌、所集成之搭子也。如對飛開

招爲飛頭蠱則此種連跳名曰飛頭蠱連跳

變更第六章

同棋中已經攤在桌上之搭子，有可重排者，有可增加者，可增加者有限。可重排者，則千變萬化，層出不窮，神而明之，存乎其人。

第一節 重排

搭子中之可以重排者，祇不同及五子兩種。

(甲) 意義

重排者，將已經攤在桌上之搭子拆開，再將拆開之牌與他牌集合而成新搭子之謂也。重排有二種。

(一) 第一種 (二) 先從已經攤在桌上之搭子中取出一張 (桌上餘

兩張) (二)將取出之一種與兩張別種牌集成一搭子、(三)將剩在桌上之兩張與一張別種牌集成一搭子。

(二)第二種 (一)先將已經攤在桌上之搭子拆開、(二)將拆開之三張與六張別種牌集成三搭子。

(乙) 用法或際遇

第一種重排法常用於五子。第二種重排法常用於不同。

(丙) 要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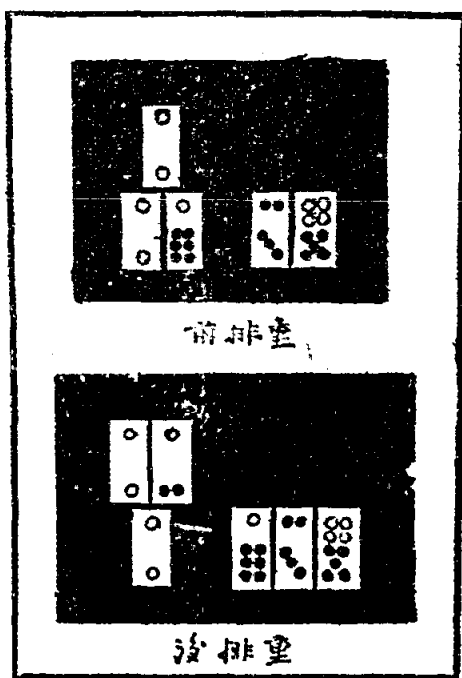
如欲重排、必須先有五子一個。因每一五子、有五種搭法。例如、一對地牌、加一張么二、即成五子。加一張么三、亦成一五子。加一張么四、亦成一五子。加一么五、亦成一五子。加一么六、亦成一五子。如已有地牌地牌么二之五子、欲將么二拆下、則拆下么二後、可以么三代之。亦可以么四代之。亦可以么

五代之亦可以么六代之。

(丁)舉例

重排法千變萬化層出不窮。爲同棋奧妙處之一。下列四例不過其犖犖大者。舉一反三是在讀者。

第有例 桌上已有地牌地牌么六之五子一個。手中有二三四五之不同架子一個。如來一張么二。二似不能將此么二吃成五子或不同。但用重排法即可吃。法將桌上五子中之么六拆下與二三四五集成一不同。將來張之么二代所拆之么六成一五子。么三



法排重 圖四十第

第三例 桌上已有長三長三三六之五子一個及么六二五三四之不同

一個、手中有么四一張及二三

一張。如來一張四五、則可用重

排法吃。法將五子中之三六拆

下、再將不同中之二五拆下、與

手中之么四、集成不同。將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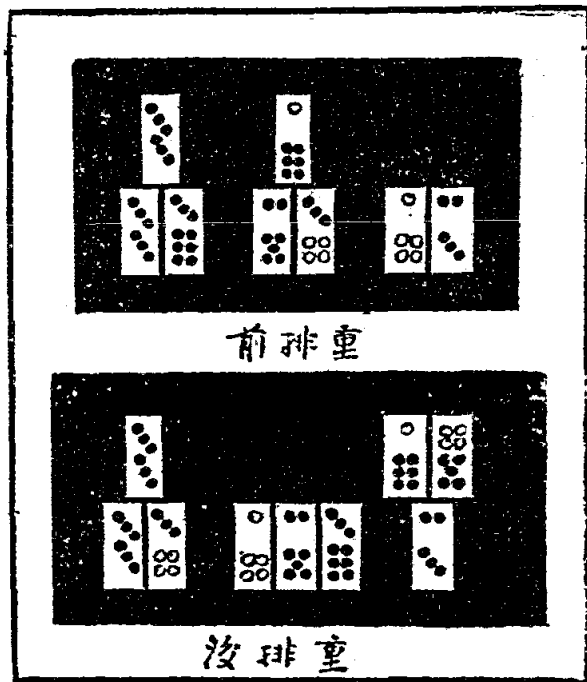
中之三四拆下、代三六入長三

長三、成五子。將不同中之么六

拆下、與手中之二三、及來張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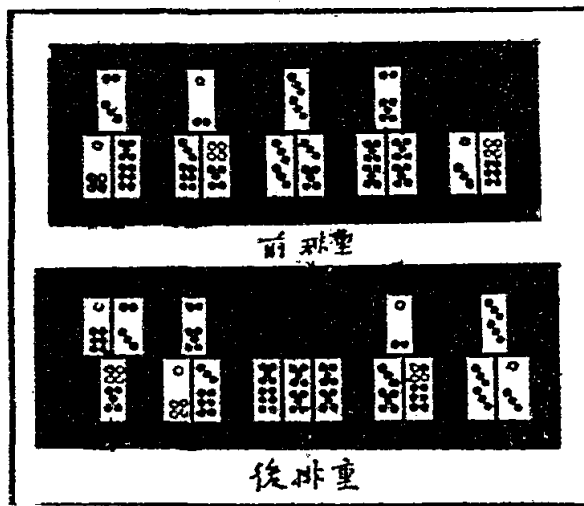
四五、集成不同。見第十六圖。

第四例 設桌上已有二三、么四、五六、之甲不同一個、么二、三六、四五、之乙



法排重 圖六十第

不同一個、長三、長三、三五之甲五子一個、梅花、梅花、二五之乙五子一個、手中有一張么三、及一張四六。如來一張么六、則用重排法可吃。法將甲不同中之二三拆下、乙不同中之四五拆下、與來張之么六、集成不同。將甲不同中之五六拆下、與乙五子中之兩張梅花、集成五子。將乙五子中之二五拆下、甲不同中之么四拆下、乙不同中之三六拆下、集成不同。將乙不同中之么二拆下、甲五子中之三五拆下、與手中之四六、集成不同。再將手中之么三、與甲五子中之兩張長三、集成五子。見第十七圖。



法排重 圖七十第

第二節 增加

增加者於三隻頭上加一張成四隻頭，或於四隻頭上加一張成五隻頭也。不同與五子，祇可重排，不可增加。五隻頭則加無可加。（同棋每種牌祇有五隻。五隻既備，何加之有。）故搭子中之可增加者，祇三隻頭（除碰子）及四隻頭兩種而已。

(甲) 三隻頭

三隻頭（見第三章第二節）除碰子外均可增加。

- (一) 克子，可加成拍度、軋度、開招、軋龍船、尪上、及連跳。
- (二) 拍克，可加成軋度、開招、軋龍船、鑿穿、尪上、及連跳。
- (三) 軋克，可加成軋度、開招、軋龍船、鑿穿、尪上、及連跳。

(乙) 四隻頭

同 棋

凡四隻頭（見第二章第四節）均可加成五隻頭。

（一）度子，可加成拍龍船、軋龍船及鑿穿。

（二）拍度，可加成軋龍船及鑿穿。

（三）軋度，可加成鑿穿。

（四）開招，可加成余上及連跳。

攤牌法第七章

搭子攤法，甚爲重要。與和數之關係，尤爲密切。故特專章論之。

第一節 不同

在手中之不同，則平排之。

吃成之不同，則排兩排。吃張排在第一排，其餘兩張排在第二排。例如本有

二五三四之不同架子，來一張
么六吃成不同。則此搭子，應照
第十八圖甲，排列桌上。

第二節 五子

在手中之五子，不必攤出。

吃成之五子，則排兩排。吃張排

在第一排，其餘兩張排在第二

排。例如，本有天牌天牌之五子

架子，來一張五六，吃成五子。則此搭子，應照第十八圖甲（二）排列。凡五子

或不同中之吃張，須排在第一排。

第三節 三隻

同 棋

甲 吃不同五
子攤法

乙 攤重法

丙 攤克子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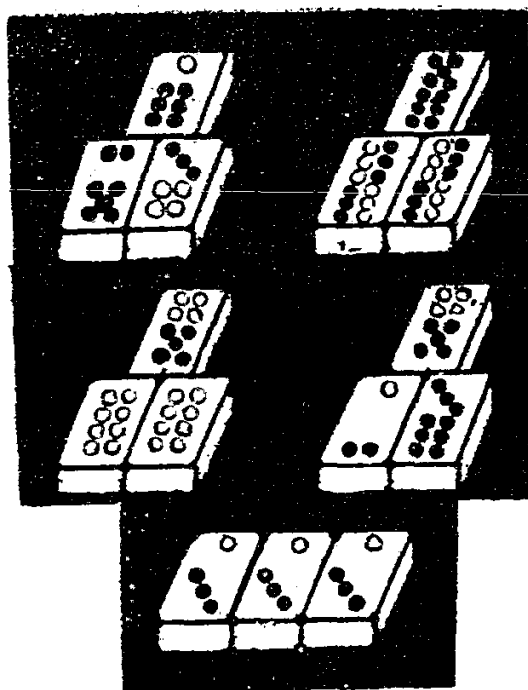


圖 八 十 第

克子、拍克、及軋克排成一排。見

第十八圖丙。

碰子、應排成兩排。第一排一張、

第二排兩張。見第十九圖甲。

第四節 四隻頭

度子、拍度、軋度、自揭開招、對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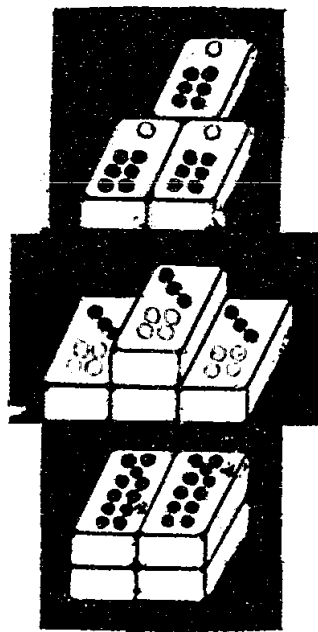
開招、及頭轟、疊成兩層。上層一

張、下層三張。見第十九圖乙。

飛頭轟、疊成兩層。各兩張。見第十九圖丙。

兩邊開招、排成一平排。或兩排、各兩張。見第二十圖甲。

第五節 五隻頭



甲 攤碰子法

乙 度子拍度軋度自開對頭轟法

丙 攤飛頭轟法

划龍船、拍龍船、及軋龍船、疊成三層。上層一張、中層一張、下層三張。見第二十圖乙。頭飛鑿穿、飛頭蠹自揭余上、飛頭蠹對飛余上、自揭開招連跳、飛頭蠹連跳、對飛開招連跳、及頭蠹連跳、疊成三層。上層一張、中層兩張、下層兩張。見第二十圖丙。自揭鑿穿、對飛鑿穿、頭邊鑿穿、自揭開招、自揭余上、自揭

同 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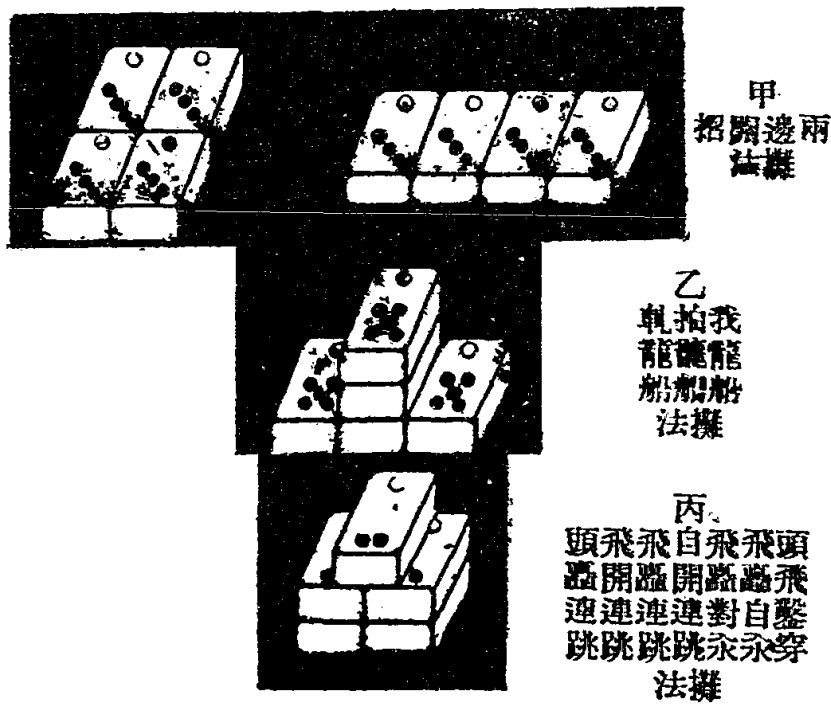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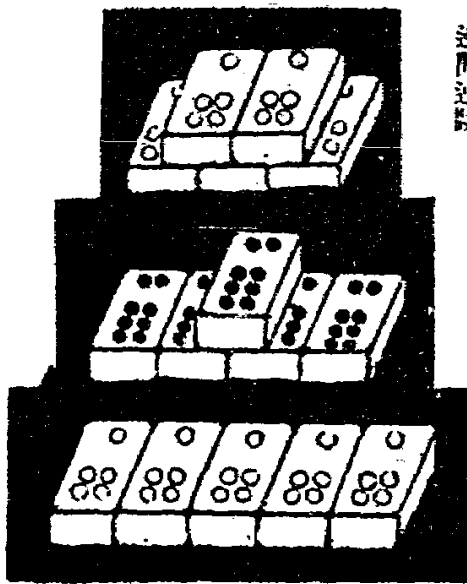


圖 十 二 第

開招對飛余上、對飛自開招
 揭余上、對飛開招對飛余上、
 飛頭蠱兩邊余上、頭蠱自揭
 余上、頭蠱對飛余上、及兩邊
 開招連跳、疊成兩層。上層兩
 張、下層三張。見第二十圖甲。
 兩邊鑿穿、自揭開招兩邊余
 上、對飛開招兩邊余上、兩邊
 開招自揭余上、兩邊開招對
 飛余上、頭蠱兩邊余上、疊成
 兩層。上層一張、下層四張。見第二十一圖乙。



甲
 邊頭蠱飛飛飛自自頭對自
 開蠱頭蠱開開開開邊飛揭
 跳對自邊對自對自鑿鑿穿
 余余余余余余余余穿穿穿
 法攤

乙
 頭蠱蠱蠱蠱對自而
 蠱蠱蠱蠱蠱開開開邊邊
 邊對自邊邊邊邊邊
 余余余余余余余余
 法攤

丙
 余邊開邊
 法攤

圖 一 十 二 第

兩邊開招兩邊余上排成一平排。見第二十一圖丙。

法規第八章

同棋爲局戲中之最風雅而饒興趣者。顧法規綦密，不容弁髦。學者必熟諳之，然後可進而言左右逢源之樂。法規都二十有一條。

第一節 搭牌

第一條 長不拆對。

解釋

原有拍來或軋來之長對，不得拆開。有天地長三板、凳梅花各一張，及人牌兩張。前五種可與其餘矮牌搭成短五子架子。人牌兩張，則不得折開搭成兩個短五子架子。須集成一長五子架子。此架子可與一張四頭矮牌合成一五子。

同 棋

原有拍來、或軋來、之矮對、可以折開、如有兩張么二、可以搭成兩不同、兩五子、或一不同一五子。

第二條 長矮不折三隻頭四隻頭及五隻頭。

解釋 此卽短不折克也。短尙不可折、何況乎長。三隻頭（克）尙不可折、

何況乎四隻頭、及五隻頭。短不折克四字、本甚賅括、惟恐初學者以文害意、故用十四字如條文。

原有拍來、或軋來、之三隻頭、四隻頭、或五隻頭、不得折開、搭入數個搭子中。例如有三張么二、不得折開、搭入三個不同、二個五子、及一個不同、或一個五子、及二個五子、須搭在一處、成一克子。

第二節 拍牌

第三條 莊家拍牌須在饒頭張之後、丟發張之前。

解釋 參觀第四章第一節(乙)及(丙)。

第四條 閒家拍牌須在發張一出之後。

解釋 參觀第四章第一節(乙)及(丙)。

第三節 吃牌

第五條 凡矮牌可以碰一次吃一次不得碰一次吃兩次。

解釋 已碰么六如有么六來可以吃如已經吃過一次又有么六來則

即使有其架子亦不得再吃。

第六條 不得吃與過張相同之牌。

解釋 如么五爲過張(見第四章第二節甲)則有么五來即使要吃亦

不得吃。

第七條 有長牌來可吃必吃。

釋解

手中有地牌一張，又有么六、二四、三五之不同一個。除此以外，別無么頭矮牌。如有地牌來（自己翻起，或上家丟出）必須吃成五子。（犧牲不同，折出么六）

手中有地牌一張，別無么頭矮牌。如有地牌來，則應聲言來不吃。凡來不吃之長牌，須丟去，愈早愈妙。

第四節 攤重

第八條 如吃矮牌，則手○中○含○有○與○吃○張○相○同○牌○之○搭○子○，必○須○攤○出○。

解釋 手○中○有○（一）么六、二三、各一張，（二）么三、二六、四五之不同一個。

或（一）一對梅花，（二）人牌、人牌、四五之五子一個，（三）么六、二、三四五之不同一個。如有四五來吃成五子，或不同，則於攤出所吃成之不同，或五子後，立刻將手中之不同五子攤出，再行丟牌。

參觀前第十八圖乙

第五節 丟牌

第九條 已碰某頭長牌不得丟同頭矮牌。

解釋 已碰地牌不得丟么二么三么四么五或么六已碰天牌不得丟

么六二六三六四六或五六餘類推。

第十條 軋來與碰子相同之牌必須丟去。

解釋 已碰么六如因某牌開招或鑿穿軋來么六則此么六不得坑入

手中必須丟去否則作折四隻頭論見第二條。

如果要吃可以吃見第五條及下第十七條。

第十一條 已碰甲牌及乙牌不得丟可與甲乙二牌合成不同之丙牌。

解釋 此即螳螂肚皮也。手中有兩張么六兩張二三及一張四五么六

二三四五相合，可成一不同。如已碰么六及二三，則不得丟四五。如果要丟，應丟在兩碰之間。（碰么六丟四五再碰二三，或碰二三丟四五再碰么六）

第六節 碰開招鑿穿

第十二條 要碰應早

解釋 手中有板凳一對。先來一張板凳（自己翻起，或別人丟出）並未碰出。如再有板凳來，則不得碰。

第十三條 失吃某頭矮牌不得碰某頭長牌

解釋 手中有梅花一對。先來一張五頭矮牌（自己翻起，或上家丟出）並未吃成五子。如有梅花來，則不得碰。

第十四條 大套不同不得碰成三碰子

解釋 手中有兩張么二、兩張三四、兩張五六。此六張適成一大套不同。

見第五章第一節。如已碰么二及三四，不得碰五六。已碰么二及

五六，不得碰三四。已碰三四及五六，不得碰么二。

第十五條 可開招必須開招。

解釋 手中有么二克子。如有么二來，（自己翻起，或別人翻起，或丟出，

）必須開招。

第十六條 可鑿穿必須鑿穿。

解釋 手中有三六度子。如有三六來，（自己翻起，或別人翻起，或丟出，

）必須鑿穿。

第七節 坑牌

第十七條 軋來與吃張相同之牌，或桌上有一張，手中有一張之牌，桌上

有兩張之牌或與碰子相同之牌不得坑入手中。

解釋

軋來之牌本可坑入手中。但遇有本條所述之四種牌則不得坑入手中。否則作失攤重拆克論。要吃可以吃。不要吃即丟去。

第八節 軋出

第十八條

軋來可等過張之牌必須軋出。

解釋

軋出者將軋來之牌牌面向下置於桌中之謂也。例如手中之牌除六個搭子外有一張四五、一張四六、本不等張。有么二過時又吃不出。後因某牌開招或鑿穿軋來一張三六。如留三六丟四六則可等么二來和倒。此張三六必須軋出。

第十九條

軋來與克子相同之牌必須軋出。

解釋

手中有么二克子。後因梅花開招軋來么二則此么二必須軋出。

否則作失拍論

第九節 和倒

第二十條 和倒應早。

解釋

除四個搭子外，有（一）地牌地牌么五之五子一個，（二）么四二六三五之不同一個，（三）梅花一對，全么頭或全五頭來，固然可以以和倒。三四來，亦可以以和倒。如先來三四，後來么頭或五頭，則應於三四來時和倒，不應於么頭或五頭來時和倒。

第十節 罰鍰

第二十一條 凡犯前列各條之一者，作白和。

解釋

如犯規和倒，則不得計算底之和數，並不得看望。如所犯之法與可以算和數之搭子有關，則此項和數不得計算。如和倒之牌本

爲一副抬頭牌，則不得抬算。

如未和倒，則犯法搭子之和數，不得計算。

抬頭牌第九章

同棋中抬頭牌甚夥。有因數運佳而和倒者，有因數運佳手段高而和倒者。名目繁多，故特專章論之。如次。抬法見第下章。

第一節 因數運佳而和倒者

因數運佳而和倒之抬頭牌，可分爲四大類。(一)以分牌爲標準者。(二)以分牌及翻皇爲標準者。(三)以分牌及頭張爲標準者。(四)以分牌及發張爲標準者。

(甲) 以分牌爲標準者。

立直。凡立直，必須（一）豎起卽等張，（二）一直到和，不動一張原來分得

之牌。如有一個或數個搭子落檯，卽不得作立直。

（乙）以分牌及翻皇爲標準者，

天官賜福。豎起卽等張，和除天牌及四六以外之翻皇，謂之天官賜福。參

觀天天官賜福及正天官賜福。天官賜福必爲立直。簡稱天官賜。

天天官賜福。豎起卽等張，和翻皇之天牌，謂之天天官賜福。參觀天官賜

福及正天官賜福。天天官賜福必爲立直。簡稱天天官賜。

正天官賜福。豎起卽等張，和翻皇之四六，謂之正天官賜福。參觀天官賜

福及天天官賜福。正天官賜福必爲立直。簡稱正天官賜。

（丙）以分牌及頭張爲標準者，

天和。豎起卽等張之牌，和倒除天牌以外之頭張，謂之天和。參觀天和。

天和必爲立直。祇莊家可以和天和。

天和。豎起卽等張之牌。和倒天牌之頭張。謂之天天和。參觀天和。天天

和必爲立直。祇莊家可以和天和。

(丁) 以分牌及發張爲標準者。

地和。豎起卽等張之牌。和莊家丟出除地牌以外之發張。謂之地和。參觀

地和。地和必爲立直。

地地和。豎起卽等張之牌。和莊家丟出地牌之發張。謂之地地和。參觀地

和。地地和必爲立直。

第二節 因數運佳手段高而和倒者

因數運佳手段高而和倒之捨頭牌。可分爲十一大類。(一)以有無克碰爲標準者。(二)以落檯搭子之數目爲標準者。(三)以牌之數目爲標準者。

(四)以和張之性質爲標準者、(五)以五子爲標準者、(六)以六長爲標準者、(七)以不同爲標準者、(八)以克碰之性質爲標準者、(九)以牌之頭子爲標準者、(十)以和倒之方法爲標準者。

(甲) 以有無克

碰爲標準者

斷克碰 七搭子中

無碰子無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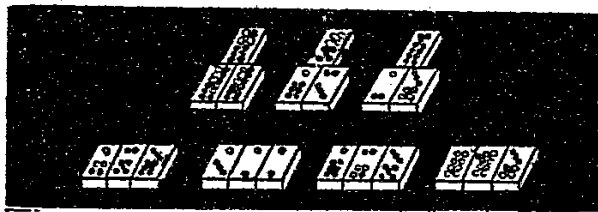
之牌、謂之斷克

碰。(抬頭牌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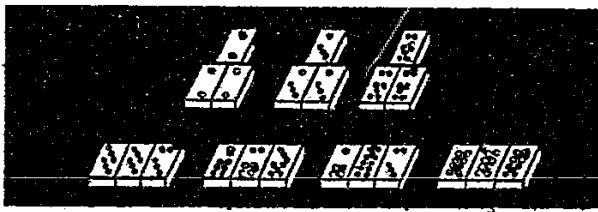
之克字、包括克

子、拍克、軋克、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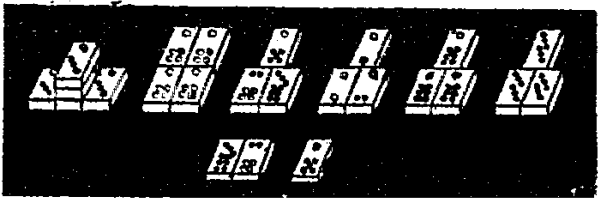
尙 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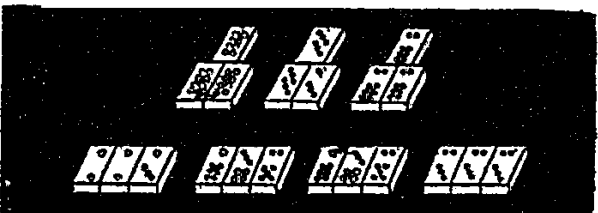
甲 斷克碰



乙 斷吃克



丙 十八落拾



丁 永成雙

圖 二 十 二 第

六五

隻頭及五隻頭而言。以下做此。簡稱克碰。見第二十二圖甲。

斷吃克。檯上無不同或五子，手中無克子之和倒牌，謂之斷吃克。簡稱吃

克。見第二十二圖乙。

清獨。和倒後，非特牌中無克子，其餘三家亦無克子者，謂之清獨。

(乙) 以落檯搭子之數目爲標準者。

十八落檯。和倒以前，已有六個搭子落在檯上，謂之十八落檯。如第二十

二圖丙，么五來和倒，卽爲十八落檯。

(丙) 以牌之數目爲標準者。

永成雙。和倒後，每一種牌，至少有兩張，謂之永成雙。第二十二圖丁中，共

有九種牌，一爲么六，二爲二五，三爲三四，四爲長三，五爲么三，六爲地

牌，七爲天牌，八爲二三，九爲二六。此九種牌，每種有兩張或數張。全副

牌卽爲永成雙。

(丁) 以和張之性質爲標準者、

金雞。凡金雞必須(一)與和張相同之牌、已經見過四張、(二)此和張爲除么二以外之牌。

正金雞。凡正金雞必須(一)與和張相同之牌、已經見過四張、(二)此和張爲么二。

海底。凡海底必須(一)和張爲莊上之末一張、(二)此和張爲贏家自己翻起。(如別人翻起後打出和倒、不得作海底。)

自揭挺。凡自揭挺必須(一)只和一張、(二)此一張乃因開招或鑿穿而軋來之牌。如第二十三圖因么三開招軋來板凳和倒卽爲自揭挺。

(戊) 以五子爲標準者、

同 棋

斷五子 凡斷五子

必須(一)無

五子(二)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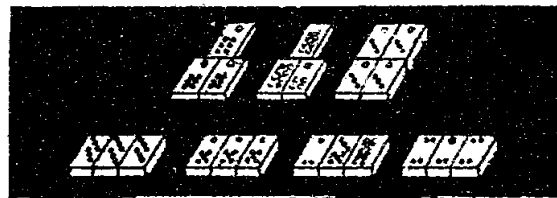
長牌碰子因碰

長牌而無五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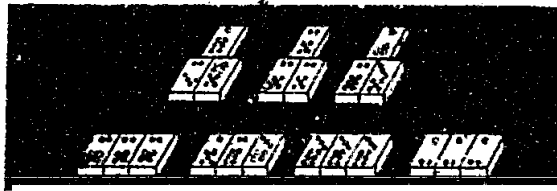
者不得作斷五

子見第二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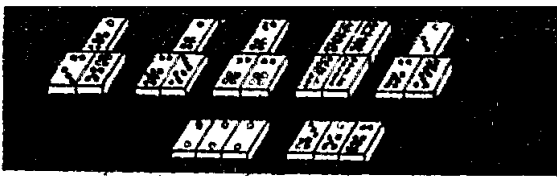
圖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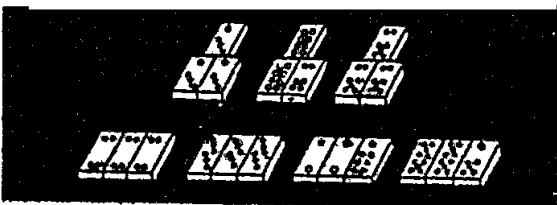
甲自揭挺



丙斷長子



乙斷五子



丁斷不同

六八

圖 三 十 二 第

(己) 以六長為標準者

不同混六長 凡不同混六長必須(一)六種長牌俱全(二)此六種長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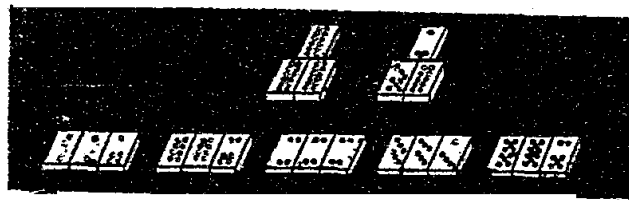
有入五子者有入三隻頭四隻頭或五隻頭者(三)其餘一搭不同見

第二十四圖乙。
克碰混六長。凡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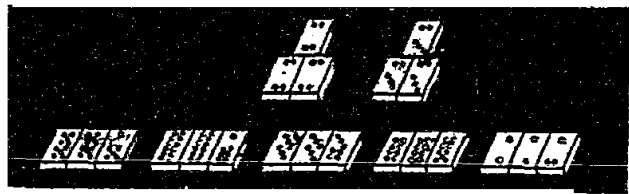
碰混六長，必須
（一）六種長牌
俱全，（二）此六
種長牌，有入五
子者，有入三隻
頭四隻頭或五
隻頭者，（三）其
餘一搭為克子。

（即克子拍克，克四隻頭或五隻頭）或碰子。克碰混六長，必為斷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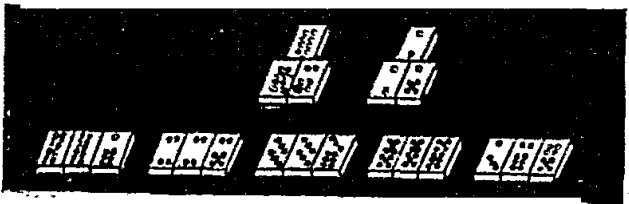
同 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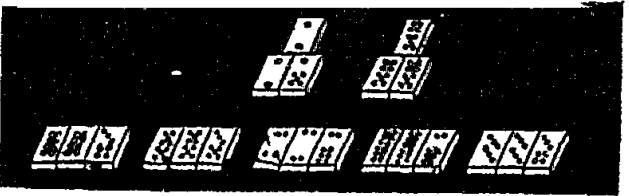
甲克碰混
六長



乙不同混
六長



丙不同清
六長



丁克碰清
六長

圖 四 十 二 第

同。見第二十四圖甲。

不同。清六長。

凡不同清六長，必須（一）六種長牌俱全，（二）此六種長牌

均入五子，（三）其餘一搭爲不同。不同清六長，必爲斷克碰。見第二十

四圖丙。

克碰。清六長。

凡克碰清六長，必須（一）六種長牌俱全，（二）此六種長牌

均入五子，（三）其餘一搭爲克子，（卽克子拍克軋克四隻頭或五隻

頭）或碰子。克碰清六長，必爲斷不同。見第二十四圖丁。

斷長子。

凡斷長子，必須（一）無長牌，（二）無五子。斷長必斷子。簡稱長子。

見第二十三圖丙。

（庚）以不同爲標準者，

斷不同。

無不同之和倒牌，謂之斷不同。搭子中，祇有五子、克子、四隻頭或

五隻頭等等見第二十三圖丁。

混七不同。凡混七不同，必須（一）有七個不同，（二）七不同中，有兩個成

大套不同，（三）其餘不

甲混七不同

乙清七不同

丙清清七不同

同中，有一張牌與大套

不同，任何一張相同，如

第二十五圖甲，有么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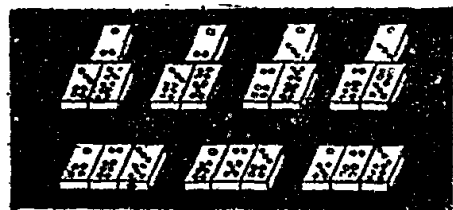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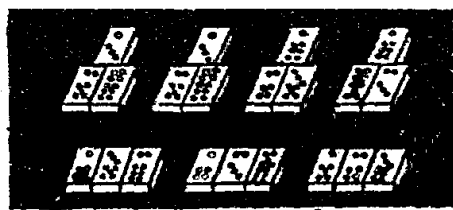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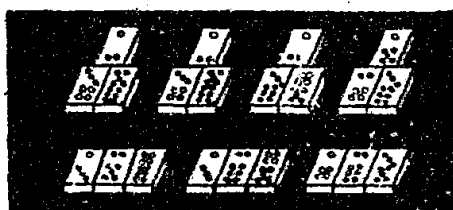
三四五六之大套不同

一個，又有么二三六四

五之不同一個。此不同

中，有一張么二與大套不同，有一張相同。全副牌為混七不同。混七不

同，必為斷克碰斷長子。



第二十五圖

清七不同。凡清七不同，必須（一）有七個不同，（二）七個不同中，有兩個成大套不同，（三）其餘五不同，均不相同，且無一張與大套不同中任何一張相同之牌。如第二十五圖乙中，有么、三、二、五、四、六之大套不同，其餘五不同，均不相同，且無么、三、無二、五，亦無四、六，故全副牌爲清七不同。清七不同，必爲斷克碰斷長子。

清清七不同。凡清清七不同，必須（一）有七個不同，（二）此七不同，均不相同。見第二十五圖丙。清清七不同，必爲斷克碰斷長子。

（辛）以克碰之性質爲標準者，

混七碰滿。凡混七碰滿，必須（一）無五子不同，（二）有碰子，（三）有克子，度子（四）有開招或鑿穿。見第二十六圖甲。混七碰滿，必爲永成雙斷不同。如無長牌碰子，又爲斷五子。

精七碰滿。凡清七碰滿，必須（一）無五子不

同（二）有碰子（三）有開招或鑿穿。見第

二十六圖乙。清七碰滿，必為永成雙，斷不

同。如無長牌碰子，又為斷五子。

清清七碰滿。凡清清七碰滿，必須（一）無五

子不同（二）七個搭子均為碰子。見第二

十六圖丙。清清七碰滿，必為永成雙，斷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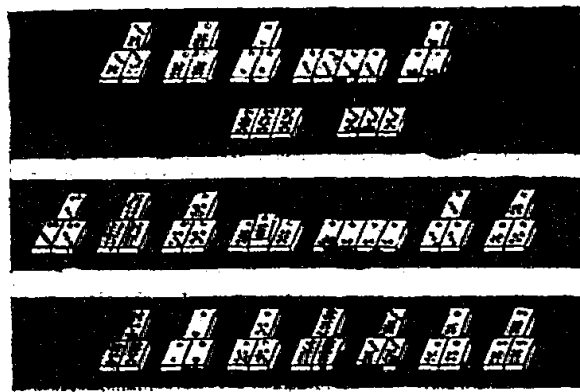
同。如無長牌碰子，又為斷五子。

（壬）以牌之頭子為標準者。

單斷頭。凡單斷頭，必須（一）有某頭長牌之三隻頭、四隻頭或五隻頭，一

個（二）其餘六個搭子中，無同頭之矮牌。第二十七圖甲中，祇有三張

甲 混七碰
乙 清七碰
丙 清清七碰



圖六十二第

同 棋

地牌其餘搭子中

無同頭(么頭)矮

牌全副牌為單斷

么頭單斷頭必為

斷不同

頭同即雙斷頭 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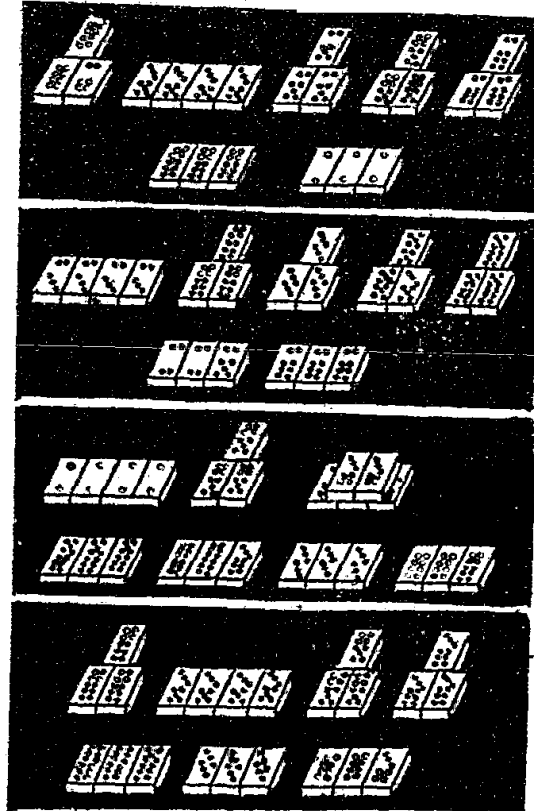
同必須(一)無某

頭長牌(二)又無

回頭之矮牌第二十七圖乙既無地牌又無么頭矮牌是為斷么頭同

頭同必為斷不同

單斷甲雙斷乙 凡單斷甲雙斷乙必須(一)祇有某頭長牌無同頭矮牌



甲單斷頭

乙頭同

丙雙斷甲

丁雙頭同

七四

圖七十二第

(二)無他頭之長矮牌。如第二十七圖丙中，祇有地牌，無么頭矮牌，又無二頭之長矮牌。是爲單斷么頭雙斷二頭。單斷甲雙斷乙，必爲斷不同。

雙頭同。凡雙頭同，必須(一)既無甲頭之長矮牌，(二)又無乙頭之長矮牌。如第二十七圖丁，既無么頭之長矮，又無二頭之長矮牌。是爲么二雙頭同。雙頭同，必爲斷不同。雙頭同，又名頭頭同。

斷頭至斷兩頭爲止，決不能斷三頭。蓋和倒牌，必須有七搭子。如須斷四、五、六、三頭之長矮，必須除去么、四、二、四、三、四、四、五、四、六、人牌、么、五、二、五、三、五、五、六、梅花、么、六、二、六、三、六、天牌之十五種。同棋牌，祇有二十一種。除去上述十五種，只剩地牌、板凳、長三、么、二、么、三、二、三、六種。即使此六種，每種有一搭子，共六搭子，尙少一搭。無論如何，不能和倒。

(癸) 以和倒之方法爲標準者

三報。三報者連碰三碰（包括開招鑿穿等而言）即和倒之牌也。檯上只有三個所碰之搭子。

四報。四報者連碰四碰即和倒之牌也。檯上只有所碰之四個搭子。

五報。五報者連碰五碰即和倒之牌也。檯上只有所碰之五個搭子。

六報。六報者連碰六碰即和倒之牌也。檯上只有所碰之六個搭子。

七報。即清清七碰滿。

平常和數計算法第十章

平常和數計算法。贏家與輸家不同。輸家祇算搭子之和數。贏家則加算底之和數及望張之和數。三者相加之總數爲總和數。

第一節 底之和數

通例底作二十和。或多或少，須預先訂明。

第二節 搭子之和數

除不同及五子不算和數外，其餘搭子之和數，可分三大類：(一) 三隻頭、(二) 四隻頭、(三) 五隻頭，是也。

(甲) 三隻頭

克子拍克。軋克。平張十二和。中將二十四和。上將四十八和。
碰子。不算和數。

(乙) 四隻頭

度子拍度。軋度。平張三十二和。中將六十四和。上將一百二十八和。
自揭開招對飛開招頭。蠱。平張三十二和。中將六十四和。上將百二十八

和。

飛頭蠹 平張四十八和中將九十六和上將一百九十二和
兩邊開招 平張二十四和中將四十八和上將九十六和

(丙) 五隻頭

找龍船拍龍船軋龍船 平張一百十二和中將二百二十四和上將四百
四十八和

自揭鑿穿對飛鑿穿頭邊鑿穿 平張八十和中將一百六十和上將三百
二十和

頭飛鑿穿 平張九十六和中將一百九十二和上將三百八十四和
兩邊鑿穿 平張六十四和中將一百二十八和上將二百五十六和
自揭開招自揭余上自揭開招對飛余上 平張八十和中將一百六十和

上將三百二十和

自揭開招兩邊余上。平張六十四和中將一百二十八和。上將二百五十

六和。

對飛頭蠱自揭余上。飛頭蠱對飛余上。平張九十六和中將一百九十二

和。上將三百八十四和。

對飛開招自揭余上。飛頭蠱兩邊余上。對飛開招對飛余上。平張八十和。

中將一百六十和。上將三百二十和。

對飛開招兩邊余上。平張六十四和中將一百二十八和。上將二百五十

六和。

頭蠱自揭余上。頭蠱對飛余上。平張八十和中將一百六十和。上將三百

二十和。

同 棋

兩邊開招自揭余上兩邊開招對飛余上頭蠱兩邊余上 平張六十四和

中將一百二十八和上將二百五十六和

兩邊開招兩邊余上 平張四十八和中將九十六和上將一百九十二和

自揭開招連跳飛頭蠱連跳對飛開招連跳頭蠱連跳 平張九十六和中

將一百九十二和上將三百八十四和

兩邊開招連跳 平張八十和中將一百六十和上將三百二十和

第三節 望張之和數

望張之和數分碰望（詳第五章第三節乙二）及非碰望二種。

（甲） 碰望

搭子中有一張 平張三十二和中將六十四和上將百二十八和

搭子中有二張 平張六十四和中將百二十八和上將二百五十六和

搭子中有三張 平張九十六和 中將百九十二和 上將三百八十四和
搭子中有四張 平張百六十和 中將三百二十和 上將六百四十和

(乙) 非碰望

搭子中無 平張八和 中將十六和 上將三十二和

搭子中有一張 平張十六和 中將三十二和 上將六十四和

搭子中有二張 平張三十二和 中將六十四和 上將百二十八和

搭子中有三張 平張四十八和 中將九十六和 上將百九十二和

搭子中有四張 平張八十和 中將百六十和 上將三百二十和

如和海底祇看翻皇一張則其和數照甲乙二項作四倍計算

抬頭牌計算法第十一章

拾者將總和數照一倍或數倍計算之謂也。拾頭牌可分一拾、兩拾、三拾、四拾、五拾、六拾、七拾、七種。每一種拾數照加。例如立直而兼長子則立直一拾、斷長子兩拾、共三拾。餘類推。通例三千為撒。又名滿門。

第一節 一拾頭牌

下列拾頭牌之和數，每和乘二。

- 立直
- 永成雙
- 斷五子
- 三報
- 斷克碰
- 金雞
- 不同混六長
- 四報
- 斷吃克
- 海底
- 斷不同
- 五報
- 十八落拾
- 自揭挺
- 清獨
- 六報

第三節 兩拾頭牌

下列拾頭牌之和數，每和乘四。

天和 天立直各一拾
地和 地立直各一拾
正金鷄 正金鷄各一拾
克碰混六長 六長斷不同各一拾
斷長子 斷長斷五子各一拾
單斷頭 斷矮頭斷不同各一拾

第三節 三抬頭牌

下列抬頭牌之和數每和乘八

天。天。和。天。天。立。直。各。一。拾。
地。地。和。地。地。立。直。各。一。拾。
天。官。賜。福。天。福。立。直。各。一。拾。

不同清六長 六長清斷克碰各一拾
 克碰清六長 六長清斷不同各一拾
 頭同 斷長斷矮斷不同各一拾
 混七碰滿 七碰永成雙斷不同各一拾

第四節 四拾頭牌

下列拾頭牌之和數每和乘十六。

天。天。官。賜。福。 天。天。賜。福。立。直。各。一。拾。
 正。天。官。賜。福。 正。天。賜。福。立。直。各。一。拾。
 混。七。不。同。 斷。克。碰。斷。長。斷。五。子。七。不。同。各。一。拾。
 單。斷。甲。雙。斷。乙。 斷。甲。矮。斷。乙。長。斷。乙。矮。斷。不。同。各。一。拾。

第五節 五拾頭牌

下列抬頭牌之和數每和乘三十二。

清七不同。斷克碰斷長斷五子七不同清各一拾。

雙頭同。斷甲長斷甲矮斷乙長斷乙矮斷不同各一拾。

第六節 六抬頭牌

下列抬頭牌之和數每和乘六十四。

清七碰滿。斷吃克斷不同十八落拾七碰清清永成雙各一拾。

清清七不同。斷克碰斷長長五子七不同清清各一拾。

第七節 七抬頭牌

下列抬頭牌之和數每和乘一百二十八。

清清七碰滿。斷吃克斷不同十八落拾七碰清清永成雙各一拾。

示範第十二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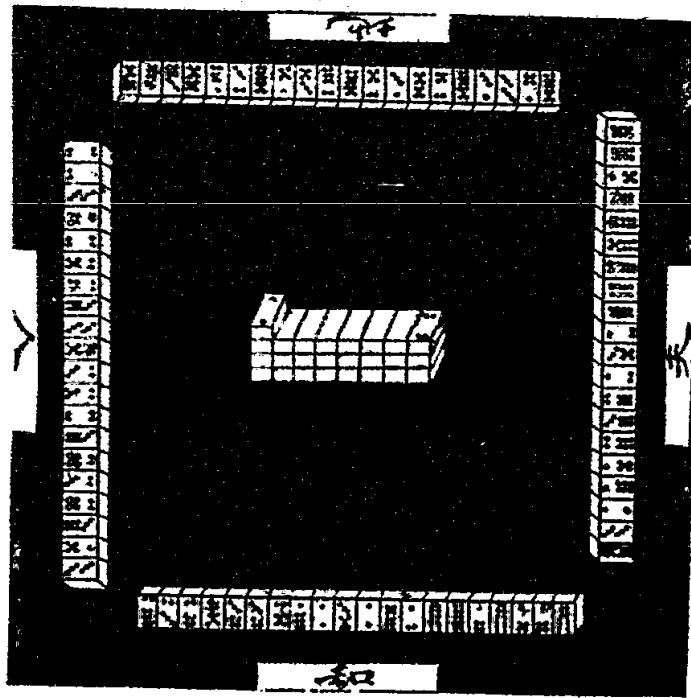
同棋戲法已詳前十一章中。茲特示範舉一反三是在讀者。

第一節 始局

豎牌後四家如有原牌如第二十八圖所示。

莊家(即天家)饒頭張板凳拍

兩張(因有人牌找龍船)一張爲么六一張爲二六(手中有二六拍克)攤出人牌找龍船。丟出五六。



例實 圖八十二第

地家有五六度子，拍一張梅花。五六頭邊鑿穿，攤出五六搭子，軋一張三五。和家有天牌度子，拍一張梅花。

第二節 繼局

地家丟出么三。

人家不要么三，翻一張四五。

地家碰四五，攤出四五碰子，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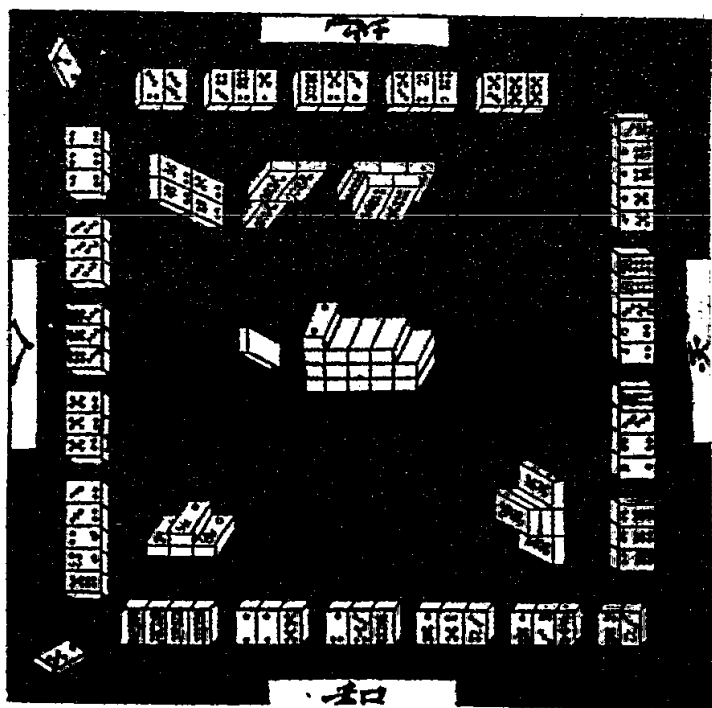
出么四，等長三來和倒。

和家么四對飛開招，攤出么四

搭子，軋一張么六，丟出二四。

人家二四兩邊開招，攤出二四

搭子，軋一張三六，三六軋度。



第九十二圖

軋出三六。再軋一張二五。(二五軋克) 丟出么五。此時各人之牌與第二十九圖所示者相同。

莊家碰人家丟出之么五，攤出么五碰子，丟出板凳。

人家板凳對飛開招，攤出板凳搭子。

軋一張梅花，丟出么二。

和家不要人家丟出之么二，翻一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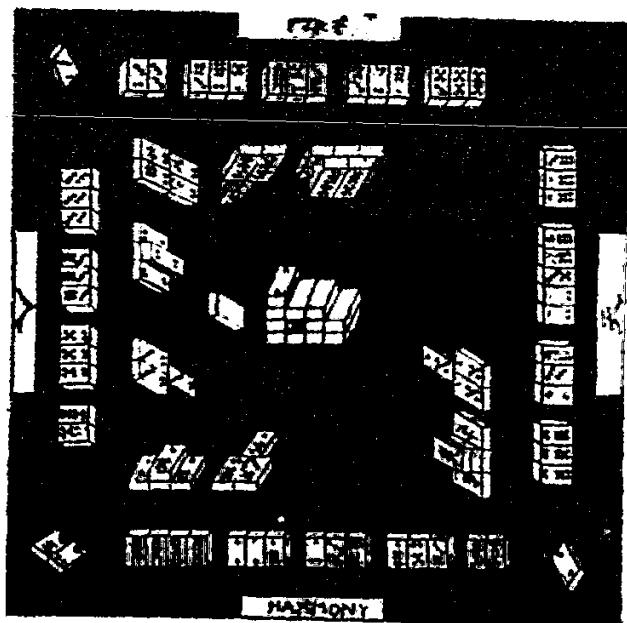
么五，吃成么五二六三四不同，丟

出二三等梅花來和倒。

人家碰和家丟出之二三，攤出二三

搭子，丟出么四等梅花來和倒。

和家不要人家丟出之么四，翻一張



(續)例實 圖十三第

地牌不要丟。

此時各人之牌與第三十圖所

示者相同。

莊家吃和家丟出之地牌成地

牌地牌五子攤出五子丟么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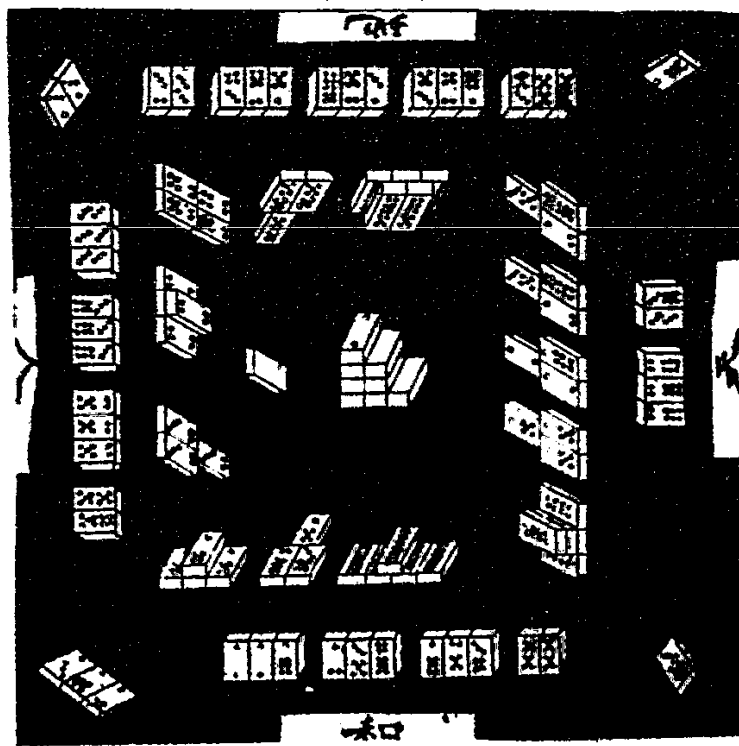
地家不要么六翻一張么三不

要丟。

人家不要么三翻一張么三不

要丟。

和家不要么三翻一張三五不要丟。



(續)例實 圖一十三第

此時各人之牌與第三十一圖所示者相同。

莊家吃三五從已經落拾之五子中拆出么二將此么二與來張之三五及

手中之四六搭成不同攤在

拾上再將手中之三五不同

攤出從手取出么六搭入五

子代所拆之么二丟出天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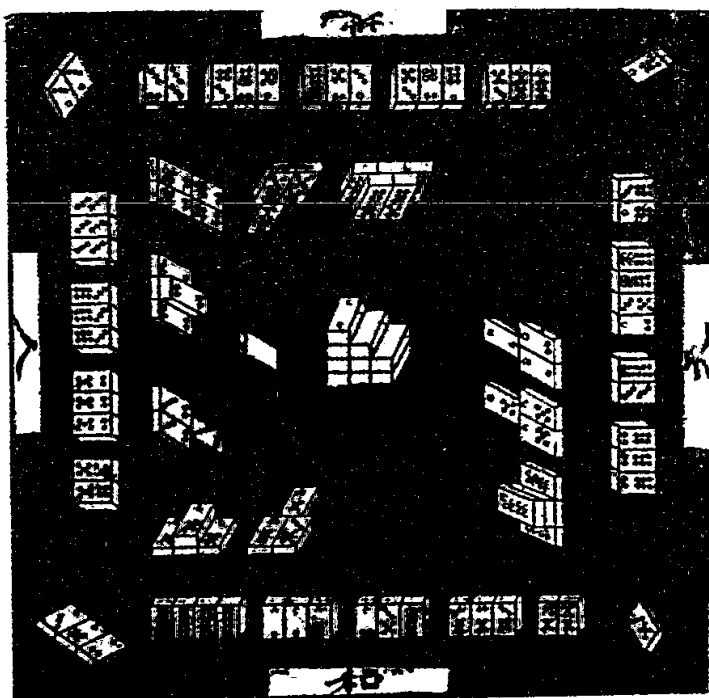
等長三來和倒。

和家天牌兩邊開招攤出搭子

軋一張三四不要丟

此時各人之牌與第三十二圖

所示者相同。



圖二十三第

莊家不要三四，翻一張板凳，讓與人家。

人家板凳對飛，開招對飛，余上，軋一張么二，不要，丟。

和家不要么二，翻一張三四。

不要，丟。

莊家不要三四，翻一張梅花。

第三節 終局

人家和梅花，成一副斷么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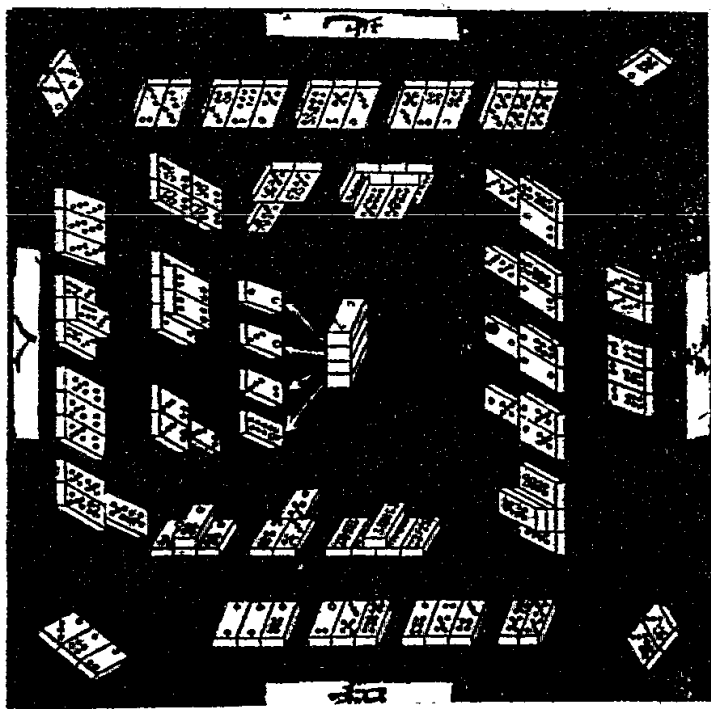
同。（無地牌，又無么頭矮

牌）攤出全副牌。見第三

十三圖。

其餘三家，如將全牌攤出，見

同 棋



第三十三圖

第三十三圖

各人計算和數如下

莊家人牌(平張)找龍船一百十二和、又二六(中將)拍克二十四和、共一百三十六和。

地家五六(上將)頭邊鑿穿三百二十和。
人家(一)底 二十和

(二)搭子 二四(平張)兩邊開招二十四和、板凳(平張)對飛開招對飛尙上八十和、長三(平張)克子十二和、三六(平張)軋度三十二和、二五(平張)軋克十二和。

(三)望張 么三(平張非碰望)搭子中無八和、二三(中將)搭子中
有三張、九十六和、四六(上將)搭子中無三十二和、地牌

(平張)搭子中無八和

(一)(二)(三)相加成總和數只三百二十四和。

斷么頭同兩拾三百二十四乘八共二千五百九十二和。

和家么四(中將)對飛開招六十四和天牌(平張)兩邊鑿穿六十四和共一百二十八和。

和數算好後各人照下表收付籌碼。

人家 共二千五百九十二和。

贏莊家三千和收白銅籌碼二枚。(二千五百九十二除一百三十

六餘二千四百五十六作二千四百六十乘二得四千九百二十

作三千和撥)

贏地家二千二百八十和收白銅碼二枚柴銅小碼二枚黃銅碼八

同 棋

九四

枚。(二千五百九十二除三百二十，餘二千二百七十二。作二千三百八十和。)

贏和家二千四百七十和。收白銅碼二枚、柴銅小碼四枚、黃銅碼七枚。(二千五百九十二除一百二十八，餘二千四百六十四。作二千四百七十和。)

莊家 共一百三十六和。

輸人家三千和。(詳前)

輸地家三百六十和。付紫銅小碼三枚、黃銅碼六枚。(地家三百二十和除一百三十六，餘一百八十四。作一百九十，加倍得三百六十。)

贏和家二十和。收黃銅碼二枚。(一百三十六除和家一百二十八，

餘八作十加倍得二十。

地家。

共三百二十和。

輸人家二千二百八十和（詳前）

贏莊家三百六十和（詳前）

贏和家二百和。收紫銅小碼二枚。（三百二十除和家一百二十八

餘一百九十二作二百）

和家。

共一百二十八和。

輸人家二千四百七十和（詳前）

輸莊家二十和（詳前）

輸地家二百和（詳前）

和數結算後四人繼續戲者至四圈終了爲止。

同 棋

同棋秘訣

出 版 預 告

本 書 在 編 輯 中

本 年 六 月 出 版

拾頭牌數計算表

立直	一拾
斷克碰	一拾
斷吃克	一拾
十八落樓	一拾
永成雙	一拾
金雞	一拾
海底	一拾
自揭挺	一拾
斷五子	一拾
不同混六長	一拾
斷不同	一拾
清獨	一拾
三報	一拾
四報	一拾
五報	一拾
六報	一拾
天和	一拾
地和	一拾
正金雞	一拾
克碰混六長	一拾
斷長子	一拾
單斷頭	一拾
天天和	三拾
地和和	三拾
天官賜福	三拾
不同清六長	三拾
克碰清六長	三拾
頭同	三拾
混七碰滿	三拾
天天官賜福	四拾
正天官賜福	四拾
混七不同	四拾
斷單甲雙斷乙	四拾
清七不同	五拾
雙頭同	五拾
清七碰滿	六拾
清清七不同	六拾
清清七碰滿	七拾

同棋勘誤表

頁數	行數或圖數	誤	正
十一	七	三次	四次
十二	六	應即揭去	應揭去
十三	五	肚度子	隻子
十七	九	莊子	莊上
二五	一	天官賜福天和天和五種	天官賜福三種
二六	七	天和或天和	刪去
二六	十	天和或天和	刪去
三一	二	扣字下(加)	莊家輸贏加倍
三一	六	五之	五子
三四	六	拍克或	刪去
三四	十	而非拍克或札度	而非札克
三五	一	找龍船	划龍船
三五	三	我龍船	划龍船
三五	八	度子拍度子拍度	度子拍度札度
三六	六	拍度或	刪去
三六	十	拍度或	刪去
四三	五	第有例	第一例
四七	七	第三章	第五章
四七	八	札龍船余上	札龍船鑿穿余上
四八	一	第三章	第五章
四八	九	則平排之	不必攤出
四九	一	架子	架子
五一	二十乙	我龍船	划龍船
五二	一	自開招	開招自
五二	二十一乙	而邊鑿穿	兩邊鑿穿
五九	十一	手中有一張之牌桌上	手中有一張之牌或桌上
六四	十	十大類	十大類
六六	十一	天牌	人牌
六七	七	贏家	和家
六八	二十三	丙斷長子	乙斷長子
六八	二十三	乙斷五子	丙斷五子
六八	八	乙	丙
七〇	九	丙	乙
七六	二	括弧中九字	刪去
八九	三十一	誤	三十二
九〇	三十二	誤	三十一

中華民國十四年一月初版

同棋

洋裝一册
定價八角

紀錄著
不辰子

參訂者
木天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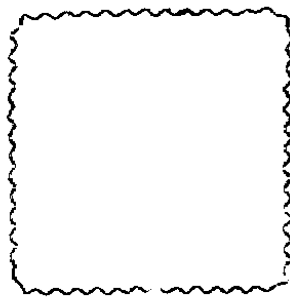
校閱者
蜚聲氏

發行者
上海林蔭路正興里十號
優游社

上海曹家渡積德里八號

印刷者
中國印刷廠

印 證



——此書有著作權不許翻印——

9
602371